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INTERIM REPORT 2020 中期報告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282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0	其他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4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4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董事長)

何超瓊 (聯席董事長)

黃春猷

Grant R. Bowie (於2020年5月11日辭任首席執行官，
自2020年5月31日起生效；辭任執行董事，
自2020年8月6日起生效)

John M. McManus

James Joseph Murren (董事長)

(於2020年3月26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馮小峰

James Freeman

Daniel J. Taylor

Ayesha Khanna Molino (於2020年8月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哲

黃林詩韻

Russell Francis Banham

孟生

審計委員會

Russell Francis Banham (主席)

孫哲

James Freeman

孟生

薪酬委員會

孫哲 (主席)

何超瓊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於2020年5月28日辭任)

黃林詩韻

Russell Francis Banham

孟生

Daniel J. Taylor (於2020年5月28日獲委任)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黃林詩韻 (主席)

黃春猷

孫哲

Russell Francis Banham

John M. McManus

孟生

公司秘書

Antonio Jose Menano

授權代表

Antonio Jose Menano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Herbert Smith Freehills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告羅士打大廈23樓

澳門法律：

DSL 律師事務所

澳門

南灣大馬路409號

中國法律大廈16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澳門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澳門外港新填海區

孫逸仙大馬路—澳門美高梅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的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200號

招商局大廈1402室

香港上市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開曼群島非上市股份過戶登記處

Intertrust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mgmchina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2282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娛樂場收益	2,045,405	10,158,920
其他收益	324,989	1,137,714
經營收益	2,370,394	11,296,634
經調整 EBITDA	(1,008,386)	3,076,803
經營(虧損)/利潤	(2,395,901)	1,470,4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2,860,430)	1,022,392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75.3 港仙)	26.9 港仙
— 攤薄	(75.3 港仙)	26.9 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乃澳門兩間集娛樂場、酒店及娛樂綜合度假村(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領先發展商、擁有者和運營商之一。我們在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提供優質的博彩、酒店及娛樂體驗以吸引及留住客戶。我們的附屬公司美高梅金殿超濠持有獲澳門政府許可於澳門經營娛樂場或博彩區的六份博彩批給／轉批給之一。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1年6月3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MRIH(一家於馬恩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且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公司。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5.95%的權益)，而何超瓊女士及其控股公司為我們的主要股東(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22.49%的權益)。我們受益於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及何超瓊女士的互補專業知識。

於2019年3月15日，澳門政府已批准及授權作為承批公司的澳博與作為獲轉批給人的美高梅金殿超濠已簽立的轉批給延長合同，據此，美高梅金殿超濠轉批給(原於2020年3月31日屆滿)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與澳門其他博彩承批公司／獲轉批給人的屆滿日期一致。

於2020年3月23日，我們已簽訂轉批給合同的附錄，以闡明將娛樂場場所及博彩相關的設備轉讓予澳門政府僅於轉批給合同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後應用。

近期發展

COVID-19的財務影響

COVID-19持續蔓延以及圍繞全球疫情的不同發展已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且我們預期情況將會持續。此次疫情屬史無前例的全球公共衛生危機，而我們在繼續抗疫的過程中，我們高度重視僱員、客戶及所有澳門市民的健康及安全。

於2020年初，COVID-19於全球爆發，令中國政府、澳門政府及其他國家的政府採取多項行動，務求防止病毒傳播。所採取的行動包括實施旅遊限制，例如暫停允許中國內地居民前往澳門的個人簽證審批、暫停香港前往澳門的所有渡輪服務以及澳門的娛樂場營運自2020年2月5日起暫停15天。因此，除了為任何留下的酒店客人提供足夠非博彩設施所需的營運外，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所有營運已暫停。雖然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已於2020年2月20日恢復營運，但若干健康防護措施(如限制允許營運的賭枱數目及每張賭枱的座位數目、角子機間距限制、體溫檢查、口罩防護以及須透過澳門健康碼系統提交健康申報)現時仍然生效。部分餐廳及酒吧已縮短營業時間重新開放，而我們的劇院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關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澳門與廣東當局就必要維持疫情控制工作進行討論且同時加強促進社會經濟發展的工作後，自2020年7月15日起已宣佈，從澳門經廣東省跨境進入中國內地的人士可豁免14天的醫學觀察期。然而，該等人士必須獲得核酸陰性檢測結果，而該結果須於其計劃離開澳門的7天內發出，並分別具有澳門健康碼系統及廣東省健康申報系統的有效「綠色」二維碼結果。博彩監察協調局亦宣佈，自2020年7月15日起，所有進入娛樂場的賓客均須提供有效「綠色」澳門健康碼及核酸陰性檢測結果。

於本報告日期，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多項旅遊及入境限制則仍然生效（包括個人簽證審批暫停、渡輪服務暫停、來自香港旅客的核酸測試結果證明書及14天強制隔離規定，以及禁止其他旅客入境及加強隔離的規定）。該等限制嚴重影響到前往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人數，因而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及目前尚未清楚疫情將持續影響本集團業績的時間。根據統計局的數據，於2020年上半年，旅客總數及訪澳的中國內地旅客總數較2019年同期分別下跌83.9%及83.7%。於2020年上半年，澳門的博彩收益總額較2019年同期下跌77.4%至327億港元。

於本財政期間，為減輕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已採取一系列措施：

- 本公司已於2020年2月21日就其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修訂，以修訂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於2020年4月9日，本公司就其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第二項修訂，以進一步修訂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有關該等修訂的詳情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於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訂立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將可供動用的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23.4億港元，並有權選擇將融通金額增至最多39億港元，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
- 於2020年6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5.00億美元的5.25%優先票據，最後到期日為2025年6月18日。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償還其循環信貸融通下的部分未償還款項（償還後可動用的無抵押信貸融通總額為83.4億港元）以及作一般公司用途；
- 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將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的可供動用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7.8億港元至31.2億港元；
- 於本期間內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薪酬開支，包括限制現場員工的人數、暫停招聘、進行架構變動並引入自願無薪假期；及
- 已推遲我們計劃在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的若干資本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日期後，澳門政府宣佈自2020年8月12日起從澳門進入中國內地的人士將獲豁免14天的醫學觀察期。此外，澳門政府亦宣佈於2020年8月12日恢復簽發珠海居民赴澳旅遊簽證(包括個人簽證審批)，而廣東省及所有其他省份居民的旅遊簽證將分別於2020年8月26日及2020年9月23日恢復簽發。

首席執行官退任

於2020年5月11日，我們已宣佈首席執行官Grant R. Bowie退任。Bowie先生退任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5月31日起生效。於2020年8月6日，Bowie先生因其退休計劃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Bowie先生將一直擔任本公司顧問直至2022年12月31日為止。何超瓊女士會繼續擔任美高梅金殿超濠董事總經理一職。若干高級行政人員職務已進行重組，以補充管理團隊的專業知識。

澳門美高梅

澳門美高梅於2007年12月開業。於2020年6月30日，其娛樂場樓面面積約28,551平方米，配有584台角子機、285張賭枱及多個貴賓及私人博彩區。酒店由一棟35層的大樓組成，設有582間酒店客房、套房及別墅，且我們與文華東方酒店已簽訂服務協議，據此，彼等會於我們客戶需求過剩時為我們提供額外客房。此外，度假村亦設有豪華休憩設施，包括八間不同風味的餐廳、零售店、世界級的泳池和水療設施，以及約1,600平方米可轉換的會議區。度假村最為著名的是遊客必訪的天幕廣場，採用葡萄牙風格的建築、氣勢磅礴的景觀和樓高25米的玻璃天花。澳門美高梅直接與壹號廣場相連，該廣場獲多個世界領先的奢侈品零售商進駐，並包括文華東方酒店及酒店式公寓。

美獅美高梅

美獅美高梅已於2018年2月13日開幕。該度假村位置便利，設有多重通道與其他路氹酒店及公共設施相連。於2020年6月30日，該娛樂場樓面面積約27,696平方米，配有598台角子機及267張賭枱。該酒店包括兩幢大樓，設有1,390間酒店客房、套房及天樂閣客房、十二間不同風味的餐廳和酒吧、零售店、約2,870平方米的會議場地及其他非博彩設施。美獅美高梅的規模有助我們利用自身的國際視野，早上更扣人心弦、豐富多彩的娛樂盛宴。位於美獅美高梅中心位置的視博廣場則會透過高科技體驗為賓客獻上娛樂享受。美獅美高梅亦已推出亞洲首個動感劇院，為澳門帶來先進及創新的娛樂體驗。我們度假村內的超豪華專屬度假村「雍華府」僅供特選客戶入住，並已於2019年3月底推出。而緊連「雍華府」的「雍華壹號」— 僅供受邀中高端客戶入場的私人超豪華博彩區已於2018年12月推出。新博彩區有助我們擴大博彩業務及提升我們的競爭力。

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就美獅美高梅的建築費用與主要承包商達成結算協議。根據結算協議，訂約各方同意，根據主建築合約簽訂的建築商工作以及指定分包合同的機械、電力及管道(MEP)工程的最終合同金額為102.705億澳門元(約99.714億港元)。本公司已同意向主要承包商支付6.125億澳門元(約5.947億港元)，即結算金額為102.705億澳門元(約99.714億港元)減本公司先前已向主要承包商確認及支付的總金額為96.580億澳門元(約93.767億港元)。所需金額已於2020年6月30日全數結清。此外，本公司已結清其與美獅美高梅發展相關的指定分包合同的絕大多數建築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競爭優勢及經營策略

我們擁有多項競爭優勢，包括：

- 因與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及何超瓊女士的關係獲得的重大優勢；
- 經驗豐富並具有良好往績的管理團隊；
- 在全球最大的博彩市場中提供多元化度假村及娛樂組合；
- 對中高端市場實施獨特策略定位；
- 強勁的現金流及龐大增長潛力；及
- 強勁的資產負債表以及顯著的財務靈活性。

為發揮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在營運上集中於透過提高產品及服務質素、增加資產使用率及將營運效率提升到最高的方式持續提升客戶體驗。該等策略上的努力讓我們可精簡及擴展我們橫跨多個主要業務分部（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貴賓及中場業務發展以及娛樂）的組織架構。我們以全面策略方法經營業務，並重點對我們於澳門半島及路氹的物業創造經濟利益。此外，我們將繼續實施以下業務策略，以鞏固我們作為澳門領先的集娛樂場、酒店及娛樂綜合度假村的發展商和運營商的定位：

- 發展及多元化我們的服務去滿足不同的市場分部；
- 持續提升經營規模以創造最佳財務表現；
- 維持我們與博彩中介人的穩固業務關係，同時物色潛在博彩中介人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貴賓業務；
- 利用「雍華府」及「雍華壹號」以吸引超高端客戶，並同時將我們重點保持在高利潤率的中場博彩業務分部上；及
- 識別創新的博彩及非博彩投資機會。

走出COVID-19陰霾的業務復甦策略

COVID-19疫情已經並且將繼續嚴重打擊我們的營運並已重大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我們已積極降低營運開支及推遲2020年非必要原定資本開支，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並為經濟復甦做好準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疫情爆發期間，我們與客戶保持緊密溝通，以維持關係並強調我們已廣泛作出保持衛生的措施及支持社交隔離方面所付出的努力。澳門本身在控制疫情方面已經取得了相當大的成功，而我們已強調這點，以解客戶的安全顧慮。

本公司已制定出復甦策略以吸引訪客，待澳門、中國及香港政府取消旅行限制，以及中國復批中國大陸居民入境澳門的中國個人簽證計劃後，該等策略便隨即推出。該等策略包括：

- 實施新的衛生及社交隔離措施，以解客戶的安全顧慮及改變客戶行為；
- 引入新景點及體驗，利用我們獨特的公共空間、度假酒店技術以及家庭及文化旅遊產品來推動造訪人次及新業務增長；
- 提升我們在銷售及推廣活動的力度及範圍，以把握個人遊計劃的重啟來推動訪客人數及業務增長，並採取審慎的再投資方法保持利潤率；
- 在重新推出的過程中引入新的餐飲概念及菜單；
- 繼續通過電子商貿渠道提高社交媒體的知名度及銷量；
- 在人流較少的情況下實施計劃中的博彩樓層改善工程，為未來增長做好準備；及
- 發展美獅美高梅的 South Tower 套房，以鞏固我們在中高端市場的地位。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各期間財務狀況的可比較性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

澳門博彩市場及旅遊業

澳門繼續是全世界最大的博彩市場。近年若干新大型綜合度假村於路氹相繼開業，令市場容量增加。此外，基建設施的投資及客房供應的增長帶動遊客到訪有所增加，包括到訪澳門的過夜遊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訪澳旅客一般來自亞洲鄰近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台灣、南韓及日本等。根據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的資料，2019年約70.9%的訪澳遊客來自中國內地。

除了COVID-19疫情外，自2014年下半年起，由於中國內地及澳門政府有關政策開始生效，令澳門博彩市場受到多項因素的不利影響。影響澳門博彩市場的主要因素包括：中國的經濟衰落或不明朗性；全球貿易的緊張關係；限制從中國內地前往澳門及香港的出境簽證；反貪腐運動；貨幣轉移管制；邊境貨幣申報系統及貨幣流出政策。該等政策可能對中國內地至澳門的遊客量及資本流出量造成影響。此外，中場博彩區及貴賓區的吸煙限制亦影響本集團的博彩業績。具有高度傳染性的疾病(包括COVID-19疫情)爆發以及颱風等極端天氣狀況，亦會影響訪澳遊客的數量。

根據澳門政府的統計數字，澳門博彩市場的博彩收益總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升至2,940億港元，較2017年上升14.0%。然而，澳門博彩市場的每月博彩收益總額時升時降，導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降至2,839億港元，較2018年同比下降3.4%。由於COVID-19導致澳門博彩市場設施關閉以及旅遊及設施的可容納人數受到限制，故澳門博彩市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月博彩收益總額較2019年同期下跌77.4%。根據統計局的數據，於2020年上半年，訪澳旅客總數及訪澳的中國內地旅客總數較2019年同期分別下跌83.9%及83.7%。

儘管於2019年有所放緩又於2020年初爆發COVID-19，但我們對澳門博彩市場的長期增長持樂觀態度，原因如下：

- 博彩承批公司及獲轉批給人(包括美高梅金殿超濠)大量投資於新物業開業，提供超卓多樣的產品，進一步鞏固澳門作為世界級旅遊中心的地位；
- 澳門及大灣區基建設施的改善(如港珠澳大橋於2018年10月開通、擴建澳門機場、可24小時通關及合作查驗一次放行的粵澳通道邊境口岸、澳門輕軌系統於2019年12月通車及中國各大城市至珠海邊境口岸的中國高鐵線路不斷增加)預期均將令赴澳旅遊更為便捷；
- 將橫琴發展為旅遊島連同澳門獲中國政府指定為主要旅遊中心；及
- 中國境外旅遊不斷增長，尤其是中產人數不斷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競爭

現時澳門有六家博彩經營商，各博彩經營商均已完成或正在實行其拓展計劃。於2020年6月30日，澳門已有41家娛樂場。路氹地區已於美獅美高梅在2018年2月13日開幕前完成若干發展項目。此外，預計未來亦將有若干發展項目。市場份額繼續由澳門半島轉移至路氹。因此，於爆發COVID-19疫情前，我們的整體博彩市場份額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升至9.5%，某程度上乃由於美獅美高梅開幕並處於營運起步階段持續增長所致。

我們的競爭並不僅限於澳門市場。我們的競爭對手為於世界其他地方的類似業務企業，包括但不限於柬埔寨、越南、塞班、南韓、新加坡、菲律賓、澳洲及拉斯維加斯的綜合度假村。

博彩客戶

我們的經營業務主要是貴賓博彩、主場地博彩及角子機博彩業務的高價值客戶的娛樂場收益。我們的博彩客戶包括幫助我們尋找貴賓客戶的博彩中介人、娛樂場貴賓客戶及主場地客戶。

貴賓博彩業務

博彩中介人

我們大部分的貴賓娛樂場客戶都是由我們已與之建立業務關係且一貫以來對澳門的博彩市場相當重要的博彩中介人轉介。博彩中介人為我們介紹高消費的貴賓客戶及通常協助該等客戶安排他們的旅遊及娛樂。我們不時及按個別基準於每月月初向若干博彩中介人授出不計息信貸，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為換取博彩中介人的服務，我們根據他們產生的賭枱總贏額所佔的百分比或賭枱轉碼數所佔的百分比向他們支付佣金。該佣金按月結算，一般不遲於次月第二個營業日及再次發放信貸前。他們亦根據他們產生的賭枱轉碼數一定的百分比賺取免費津貼，該津貼可用於酒店客房、餐飲及其他與客戶相關的酌情開支。

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博彩中介人的質素對於我們的聲譽以及我們遵照轉批給合同及澳門博彩法律經營的能力而言十分重要。我們持續檢討我們與各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關係及物色潛在新博彩中介人與其合作，尤其著重其財務表現、聲譽及管理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娛樂場貴賓客戶

除博彩中介人向我們介紹的貴賓客戶外，我們亦有直接通過本公司自身市場推廣渠道物色的娛樂場貴賓客戶。該等娛樂場貴賓客戶一般按泥碼轉碼數的一定百分比收取佣金以及酒店客房和餐飲津貼。

我們有選擇地向博彩及財務資源水平符合我們審批標準的若干娛樂場貴賓客戶授出信貸。我們會進行多項信貸審查程序，包括要求每名信貸獲授人提供多份簽署文件。在適用法律許可的情況下，該等文件有助於在博彩中介人及貴賓客戶居住的國家內依法強制收回信貸。

為將博彩中介人及娛樂場貴賓客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的專責管理團隊負責決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執行收回所有應收款項的跟進行動。目前，本集團享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應收款項與同時須結算的按金、佣金及獎勵負債相抵銷。我們一般不就授出信貸收取利息，惟須出具個人支票或其他獲認可形式的保證。我們已成功收回若干先前認為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本集團定期審閱各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損失撥備。

主場地賭枱博彩業務

澳門市場的主場地賭枱博彩業務亦稱為「中場博彩業務」。與貴賓客戶不同之處，在於本集團不會支付佣金予主場地客戶。因此，主場地業務的利潤率高於貴賓業務。主場地業務是我們業務乃至澳門整體博彩市場中盈利最高的部分。我們相信此業務將是未來最具可持續增長潛力的業務。

我們繼續致力於通過翻新專門供高價值主場地客戶使用的專屬博彩區，提升其博彩體驗。我們繼續重新分配貴賓賭枱至主場地博彩區，力爭收益最大化。我們亦利用我們的金獅會作為吸引及留住該等高價值主場地客戶的平台，提供尊享的客戶服務及促銷活動。

博彩收益總額組合

憑藉我們集中於發展中高端博彩業務上，本公司的策略定位使其可利用博彩市場的復甦及增長潛力。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中場及貴賓市場佔博彩收益總額的比例分別為66%及34%，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分別為62%及38%。然而，誠如上文所述，我們的收益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大幅下降，故我們中場及貴賓市場佔博彩收益總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例與我們中場及貴賓市場佔博彩收益總額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例不可比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博彩景點及品牌活動

我們認同品牌認知度對業務增長的重要性。藉著國際知名品牌的優勢，我們已加大市場推廣力度，並透過推廣、活動、策略聯盟及公共關係活動樹立品牌。此外，我們透過擴充及翻新我們的非博彩區以改善酒店客房、餐飲、零售及娛樂組合，繼續提升客戶體驗。

隨著美獅美高梅於2018年2月13日開業，我們繼續於我們的物業呈現扣人心弦及令人難忘的節目，為客戶帶來福利的同時支持澳門政府多元化發展的願景。這些享受體驗包括28張曾在清朝時期用作紫禁城裝飾的中國御製地毯等傑出藝術收藏；創意無限的視博廣場及亞洲首個具有多維度感官體驗特徵並可體驗高科技享受的動感劇院，我們相信這些娛樂體驗會衝破現實與想像的界限，把一幕幕扣人心弦的畫面呈現在觀眾面前。

由於娛樂場暫停營運15天，故若干非博彩設施已於2020年2月關閉。儘管該等設施自2020年2月20日開始逐步重新開放，但由於旅遊限制導致需求減少，現時部分餐廳及酒吧已縮短營業時間或暫停營運。目前我們集中提供非博彩設施以吸引本地居民客戶，並正在準備從COVID-19疫情復甦過後將要推出的活動及景點。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於分配本集團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區。本集團審閱其各物業（即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經營業績。其各物業的收入主要來自娛樂場、酒店客房、餐飲及零售業務。由於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經濟特徵、客戶、所提供的服務及產品及營運所在地的監管環境類似，故彼等已匯總為一個可報告分部。經調整EBITDA被認為是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的主要計量指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調整 EBITDA

經調整 EBITDA 為未計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收益、折舊及攤銷、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其他資產的收益／虧損、利息收入、淨匯兌差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業前成本及企業支出（主要包括企業辦公室的行政開支及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牌照費）前的利潤／虧損。管理層採用經調整 EBITDA，作為計算本集團經營表現以及比較我們與競爭對手經營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經調整 EBITDA 不應當作獨立參考數據；不應解作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利潤或經營利潤的替代指標或其他合併經營或現金流量數據的指標；亦不應解作替代現金流量作為流動性計量指標。本報告所呈列的經調整 EBITDA 未必適合與其他經營博彩業務或其他行業的公司的其他類似名目之計量作比較。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經調整 EBITDA 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虧損）／利潤的對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0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 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2,860,430)	1,022,392
所得稅開支	5,194	5,768
淨匯兌收益	(55,096)	(56,600)
融資成本	521,312	511,190
利息收入	(6,881)	(12,297)
經營(虧損)／利潤	(2,395,901)	1,470,453
折舊及攤銷	1,243,690	1,286,026
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其他資產的虧損	4,168	3,210
開業前成本 ⁽¹⁾	—	20,548
企業支出	114,902	263,511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24,755	33,055
經調整 EBITDA	(1,008,386)	3,076,803
澳門美高梅經調整 EBITDA	(356,905)	2,045,595
美獅美高梅經調整 EBITDA	(651,481)	1,031,208

(1) 開業前成本主要指美獅美高梅持續開發階段開始前所產生的員工及其他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的討論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比較

經營收益

下表呈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澳門美高梅		
娛樂場收益	1,268,615	6,459,349
其他收益	1,134,101	5,980,908
	134,514	478,441
美獅美高梅		
娛樂場收益	1,101,779	4,837,285
其他收益	911,304	4,178,012
	190,475	659,273
經營收益	2,370,394	11,296,634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收益為23.70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9.0%。該減幅乃由於受到上述COVID-19導致設施暫時關閉以及旅遊及我們設施的可容納人數受到限制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統計數據摘要

下表呈列我們用於評估經營收益的主要計量指標。

澳門美高梅 (以千元計，博彩單位數量、百分率 及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貴賓賭枱轉碼數	17,545,488	104,887,108
貴賓賭枱總贏額 ⁽¹⁾	550,040	3,096,640
貴賓賭枱贏率(未計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3.13%	2.95%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總贏額	51.8	212.1
主場地賭枱投注額	3,793,503	18,825,575
主場地賭枱總贏額 ⁽¹⁾	804,854	4,005,880
主場地賭枱贏率	21.2%	21.3%
每張主場地賭枱平均每日總贏額	25.7	105.3
角子機投注額	4,382,039	15,877,323
角子機總贏額 ⁽¹⁾	147,760	603,877
角子機贏率	3.4%	3.8%
每台角子機平均每日贏額	1.3	3.3
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¹⁾	(368,553)	(1,725,489)
客房入住率	24.8%	96.8%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	484	1,949

	於6月30日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博彩單位：		
賭枱 ⁽²⁾	285	291
角子機	584	1,08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美獅美高梅 (以千元計，博彩單位數量、百分率 及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貴賓賭枱轉碼數	12,528,653	59,605,713
貴賓賭枱總贏額 ⁽¹⁾	383,653	1,841,318
貴賓賭枱贏率(未計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3.06%	3.09%
每張貴賓賭枱平均每日總贏額	44.5	185.5
主場地賭枱投注額	2,749,038	12,785,688
主場地賭枱總贏額 ⁽¹⁾	740,532	3,069,918
主場地賭枱贏率	26.9%	24.0%
每張主場地賭枱平均每日總贏額	23.6	83.6
角子機投注額	3,968,353	19,759,300
角子機總贏額 ⁽¹⁾	124,453	493,237
角子機贏率	3.1%	2.5%
每台角子機平均每日贏額	1.1	2.3
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¹⁾	(337,334)	(1,226,461)
客房入住率	17.8%	91.8%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	311	1,388

	於6月30日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博彩單位：		
賭枱 ⁽²⁾	267	261
角子機	598	1,203

(1) 由於呈報的娛樂場收益乃經扣除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故呈報的娛樂場收益異於「貴賓賭枱總贏額」、「主場地賭枱總贏額」及「角子機總贏額」的總和。下表呈列博彩贏額與娛樂場收益的對賬。

(2)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的常設賭枱數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娛樂場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貴賓賭枱總贏額	933,693	4,937,958
主場地賭枱總贏額	1,545,386	7,075,798
角子機總贏額	272,213	1,097,114
娛樂場收益總額	2,751,292	13,110,870
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705,887)	(2,951,950)
娛樂場收益	2,045,405	10,158,92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娛樂場收益為20.454億港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79.9%。該減幅乃主要由於受到COVID-19導致設施暫時關閉以及旅遊及我們設施的可容納人數受到限制的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整體營運。我們博彩業務的組成部分為：

貴賓博彩業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貴賓賭枱總贏額較去年同期減少81.1%至9.337億港元。同樣，於本期間澳門美高梅的貴賓賭枱轉碼數減少83.3%至175.455億港元，而美獅美高梅的貴賓賭枱轉碼數減少79.0%至125.287億港元。

主場地賭枱博彩業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場地賭枱總贏額較去年同期減少78.2%至15.454億港元。

角子機博彩業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角子機總贏額較去年同期減少75.2%至2.722億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包括酒店客房、餐飲、零售及娛樂，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減少71.4%至3.250億港元。該等收益來源亦直接受到設施暫時關閉以及其後抵澳旅客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的影響。

由於旅遊限制，目前我們集中提供非博彩設施以吸引本地居民客戶。作為業務重啟的一部分，我們推出美高梅Mixy-Go-Matchy產品，包括獨特自選搭配酒店優惠，以及繼續優化餐飲選擇及文化娛樂。美獅美高梅已推出一系列家庭文化活動，從小朋友互動藝術之旅到老少咸宜的趣致創意工作坊。與此同時，澳門美高梅推出「葡在天幕，活現美學」文化旅遊體驗，通過各種形式的建築、美食、音樂及藝術探索中葡文化的藝術精髓。

經營成本及開支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主要經營成本及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博彩稅	1,137,014	5,288,587
已消耗存貨	133,208	330,544
員工成本	1,637,929	1,824,775
應收貿易款項損失撥備淨額	105,936	40,285
其他開支及虧損	508,518	1,055,964
折舊及攤銷	1,243,690	1,286,026
融資成本	521,312	511,190
所得稅開支	5,194	5,768

博彩稅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六個月，博彩稅減少78.5%至11.370億港元。該減幅乃由於2020年上半年內產生的娛樂場總贏額減少所致。

已消耗存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消耗存貨減少59.7%至1.332億港元。該減幅乃由於我們的業務活動導致餐飲及其他供應物品消耗大幅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員工成本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減少10.2%至16.379億港元。為紓緩COVID-19疫情產生的影響，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薪酬開支，包括於本期間限制現場員工的人數、暫停招聘、進行架構變動並引入自願無薪假期，同時響應澳門政府呼籲，盡量保留本地工作職位。

應收貿易款項損失撥備淨額

應收貿易款項損失撥備淨額增加163.0%，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30萬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59億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所產生的較高預期信貸虧損所致。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及虧損較去年同期減少51.8%至5.085億港元，主要由於：

廣告及推廣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72.1%，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18億港元減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420萬港元。該減幅乃由於旅遊限制以及暫停中國內地遊客的個人遊簽證計劃審批導致2020年上半年舉辦的市場推廣活動減少所致。

牌照費及市場推廣費。應付關聯公司的牌照費及市場推廣費減少78.5%，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42億港元減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90萬港元。該減幅乃主要由於2020年上半年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及攤銷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12億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213億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在2019年5月及2020年6月發行的無抵押優先票據的應佔利息開支增加2.511億港元所致。該增幅部分被由於在2019年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被取代而導致利息開支減少2.027億港元所抵銷。以無抵押債項取代有抵押債項為本集團提供超過博彩轉批給延長日期的額外財務靈活性。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所得稅開支主要涉及澳門股息預扣稅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10.224億港元大幅減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28.604億港元。該減幅乃由於2020年上半年的活動因上述COVID-19疫情導致的設施關閉及各種限制而大幅減少所致。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資本資源

於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可供動用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分別為22.8億港元及91.2億港元。該等結餘可用作營運、新發展活動、提升我們的物業、償還銀行借款及其他公司用途。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淨負債除以權益加淨負債計算。淨負債包括借款(扣除債項融資成本，減銀行結餘及現金)。權益包括本集團所有資本及儲備。下表呈列於2020年6月30日及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計算方法。

	於	
	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借款，扣除債項融資成本	18,901,267	16,604,526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2,277,370)	(3,270,296)
淨負債	16,623,897	13,334,230
權益總額	7,308,497	10,460,134
資本總額 ⁽¹⁾	23,932,394	23,794,364
資本負債比率	69.5%	56.0%

(1) 資本總額指淨負債及權益總額的總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現金流

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2,003,915)	2,543,342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18,798)	(653,276)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	1,530,800	(2,466,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991,913)	(576,08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0,296	3,992,10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13)	(28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7,370	3,415,739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與去年同期相比，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現金流量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與COVID-19相關的關閉及限制措施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5.188億港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6.533億港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的主要組成部分為關於興建美獅美高梅及其發展活動以及於澳門美高梅進行的翻新工程，以及購入物業及設備的付款，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額分別為5.218億港元及4.447億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重大付款包括於自2020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26日有關轉批給延長金額2.136億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為15.308億港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則為24.661億港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主要由於：

- 發行2025年票據的所得款項38.762億港元；而部分被
- 循環信貸融通還款淨額14.500億港元；
- 4.763億港元的利息付款；及
- 3.154億港元股息付款(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已宣派股息)抵銷所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主要由於：

- 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還款淨額135.800億港元；
- 3.458億港元的利息付款；及
- 1.292億港元股息付款；而部分被
- 發行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的所得款項117.725億港元抵銷所致。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建築合約及其他資本相關協議擁有以下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資本承擔：

	於	
	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入賬	58,768	110,65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轉批給、土地批給及其他經營目的分別發出銀行擔保合共10.952億港元及10.952億港元。

有人聲稱於澳門美高梅開展業務的博彩中介人存放現金存款而於澳門初級法院向兩名獨立的澳門博彩中介人提起三宗法律訴訟，而本集團為被告之一，原因是根據《第6/2002號行政法規》第29條，博彩承批公司對於由博彩中介人在其娛樂場進行的活動應負連帶責任。本集團擬就該等索償繼續作出積極抗辯。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的結果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債項

	於	
	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優先票據	15,501,020	11,687,070
無抵押信貸融通	3,750,000	5,200,000
減：債項融資成本	(349,753)	(282,544)
借款總額	18,901,267	16,604,526

無抵押優先票據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

於2019年5月16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15.0億美元的兩批無抵押優先票據，包括7.50億美元5.375%於2024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票據及7.50億美元5.875%於2026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借款。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的利息須由2019年11月15日起，每半年期末分別於每年5月15日及11月15日支付。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為本公司的一般無抵押債務。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均與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優先債務享有同等的受償權利，並較所有本公司未來次級債務(如有)優先受償。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實際上次於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有抵押債務受償，惟以抵押該債務的抵押品價值為限。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擔保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各根據日期為2019年5月16日的契約書由本公司及U.S.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為受託人)發行。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包含限制(無論屬直接或間接限制)本公司契諾進行以下各項(其中包括)事項的能力:(1)與另一實體整合或合併;或(2)出售、出讓、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財產或資產。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亦規定若干違約事件,包括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2025年票據

於2020年6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5.00億美元的5.25%優先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部分未償還款項及作一般公司用途。2025年票據的利息須由2020年12月18日起,每半年期末分別於每年6月18日及12月18日支付。

2025年票據為本公司的一般無抵押債務。2025年票據均與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優先債務(包括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以及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項下之任何未履行義務)享有同等的受償權利。2025年票據較所有本公司未來次級債務(如有)優先受償。2025年票據實際上次於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有抵押債務受償,惟以抵押該債務的抵押品價值為限。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擔保2025年票據。

2025年票據根據日期為2020年6月18日的契約書由本公司及Wilmington Savings Fund Society, FSB(作為受託人)發行。

2025年票據包含限制(無論屬直接或間接限制)本公司契諾進行以下各項(其中包括)事項的能力:(1)與另一實體整合或合併;或(2)出售、出讓、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財產或資產。

2025年票據亦規定若干違約事件,包括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無抵押信貸融通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

概覽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協議，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額為97.5億港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循環信貸融通自2019年8月14日起生效。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已用於取代本集團於2019年8月14日註銷的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以及用於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資金需要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協議，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額為23.4億港元的第二項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本公司有權選擇將該融通的金額增至最多39億港元，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自協議日期起至最後到期日前一個月當日（包括當日）止期間可供提取，惟須達致先決條件（包括循環信貸融通（總額97.5億港元）已獲悉數提取）。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將用於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資金需要及一般公司用途。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將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的可供動用但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7.8億港元至31.2億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可供動用無抵押信貸融通總額91.2億港元。

本金及利息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按浮動年利率計算利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為基準加介乎1.625%至2.75%之間（將按本公司槓桿比率釐定）的利差計算。

於2020年6月30日，循環信貸融通37.5億港元已提取。循環信貸融通60億港元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31.2億港元尚未動用，並至2024年5月15日最後到期日前一個月當日（包括當日）可供動用。各循環信貸融通的動用貸款將於2024年5月15日前全數償還。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差2.75%支付利息。

一般契諾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設有一般契諾，限制債務人集團（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即「受限制集團」）的能力，包括產生留置權或參與若干資產處置過程。在獲放款人批准的情況下，該等限制具有若干允許的例外情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契諾

循環信貸融通的槓桿比率於每季度末不得超過 4.5 比 1.0。此外，本集團於每季度末須維持利息覆蓋比率不少於 2.5 比 1.0。

由於受到 COVID-19 疫情的影響，本公司於 2020 年 2 月 21 日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修訂，以反映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修訂如下：

會計日期	利息覆蓋比率	槓桿比率
2020年3月31日	2.50:1.00	6.00:1.00
2020年6月30日	1.25:1.00	不適用
2020年9月30日	1.25:1.00	不適用
2020年12月31日	1.25:1.00	不適用
2021年3月31日	1.25:1.00	不適用
發生於2021年6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	2.50:1.00	4.50:1.00

於 2020 年 4 月 9 日，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第二份修訂已獲簽立，以反映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進一步修訂如下：

會計日期	利息覆蓋比率	槓桿比率
2020年6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9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2月31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3月31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6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發生於2021年9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	2.50:1.00	4.50:1.00

根據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本公司必須確保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的槓桿比率不得超過 4.50 比 1.00。此外，本公司必須確保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的利息覆蓋率不少於 2.50 比 1。

遵守契諾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一般及財務契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強制預先付款

根據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倘本集團的控制權出現變動或出售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或業務，放款人將獲允許取消其承諾，並可要求本集團預先悉數支付循環信貸融通或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控制權變動之定義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能成為（直接或間接）本公司超過50%的擁有普通股投票權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或本公司不再為美高梅金殿超濠全部股本直接或間接的實益擁有人（除美高梅金殿超濠股本中為遵守澳門人擁有權規定而制訂僅具名義經濟利益的任何部分外）。

違約事件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設有若干違約事件，包括失去批給（定義見本報告），以及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抵押及擔保

概無就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提供抵押或擔保。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承擔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的市場風險。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主要以港元進行及入賬。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乃換算為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入賬。來自博彩活動的現金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以澳門元向澳門政府呈報博彩收益總額，而博彩稅則以港元支付。我們的經營開支及資本開支主要以澳門元及港元計值。澳門元按固定匯率與港元掛鈎，因此，我們預期此等貨幣的價值波動不會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持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現金、存款及借款，因此增加了承擔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大部分外幣風險承擔包括以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包括20億美元已發行優先票據）。港元匯率與美元掛鈎並於過去數年間保持相對穩定。本集團通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並在本集團認為有需要時使用對沖協議管理其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承擔有關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公司透過其無抵押優先票據項下的長期固定利率借款以及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浮動利率借款的組合，以及於認為有必要時透過使用利率互換協議管理利率風險。利率變動一般對本公司的未來盈利及固定利率債務工具的現金流量並無影響。然而，於固定利率借款到期時，及倘為償還債務融資而額外舉債，則未來盈利及現金流量可能受利率變動影響。該影響將於債務到期期間後的後續期間呈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與特別目的實體訂立任何交易，亦無參與涉及會被認為是投機持倉的衍生工具的任何交易。本集團並無於已轉讓予非綜合實體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其他流動性事宜

考慮到我們的財務資源，包括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循環信貸融通、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以及內部產生的資金，我們相信，我們有足夠的可動用資金，以滿足未來十二個月的財務責任。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應市場需求及客戶的喜好，我們一直不斷並將繼續就提升和翻新度假村以增加收益而產生相關資本開支。

現今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的經營環境下，我們已採取了一系列行動以盡量減少支出，包括削減或推遲我們計劃在 2020 年第二季度開始的相關資本開支以及降低薪金開支（包括現場派駐限量員工、實施凍結招聘及組織變更並施行自願無薪假期）。我們現有的估計資本開支包括加強我們在中高端博彩市場的未來發展項目，包括發展美獅美高梅的 South Tower 套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於澳門、香港及珠海僱用 10,703 名全職及兼職員工，其中包括澳門美高梅、美獅美高梅及共享服務團隊成員。

本集團的薪酬制度乃以市場為基礎，以職位分級方法支付薪酬，我們認為此乃最佳策略來實現本公司吸引及挽留多元化及高技能員工隊伍的基本目標。為實現此目標，本公司旨在使我們的薪酬體系具有：

- 競爭性 — 於當地勞工市場，結合考慮美高梅中國的市場補缺及與我們競爭人才的更大行業。
- 全面性 — 微觀分析總報酬，包括基本工資、保健福利、激勵工資、獎金、權益及退休計劃等。
- 客觀性 — 與當地市場薪酬一致。
- 發展性 — 鼓勵員工隊伍內的職業及專業發展及挽留高質素人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自 2011 年以來就所有管理級員工在整個集團實行以表現為基礎的激勵計劃。發展有關激勵獎金計劃的目標是致力使所有團隊成員創造及維持本集團的企業價值。該計劃由數個旨在鼓勵目標個體及群組的部分組成，並根據明確並可量度的目標對本集團的策略構成支持。

除上述表現激勵措施外，澳門有在農曆新年期間向一線員工發放額外若干月工資以慰勞其年內辛苦工作的習俗。該等額外獎金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計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例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如本公司所知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何超瓊	380,000,000 ⁽¹⁾	—	474,561,200 ⁽²⁾	854,561,200	22.49%
Grant R. Bowie (*)	22,937,200 ⁽³⁾	—	—	22,937,200	0.60%
馮小峰	1,900,000 ⁽⁴⁾	—	—	1,900,000	0.05%

(b) 於相聯法團—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何超瓊	20,000 ⁽⁵⁾	—	—	20,000	10.00%

其他資料

(c) 於相聯法團—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⁶⁾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百分比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45,940 ⁽⁷⁾	—	—	—	45,940	0.0093%
	486,997 ⁽⁸⁾	—	—	—	486,997	0.0987%
	4,586 ⁽⁹⁾	—	—	—	4,586	0.0009%
	278,272 ⁽¹⁰⁾	—	—	—	278,272	0.0564%
	9,627 ⁽¹¹⁾	—	—	—	9,627	0.0020%
	—	8,500 ⁽¹²⁾	—	—	8,500	0.0017%
	—	—	—	227,884 ⁽¹³⁾	227,884	0.0462%
	148,730 ⁽¹⁴⁾	—	—	—	148,730	0.0302%
何超瓊	—	—	9,200,121 ⁽¹⁵⁾	—	9,200,121	1.8651%
John M. McManus	3,980 ⁽¹⁶⁾	—	—	—	3,980	0.0008%
	89,049 ⁽¹⁷⁾	—	—	—	89,049	0.0181%
	1,517 ⁽¹⁸⁾	—	—	—	1,517	0.0003%
	122,523 ⁽¹⁹⁾	—	—	—	122,523	0.0248%
	4,164 ⁽²⁰⁾	—	—	—	4,164	0.0008%
	132,567 ⁽²¹⁾	—	—	—	132,567	0.0269%
馮小峰	46,007 ⁽²²⁾	—	—	—	46,007	0.0093%
	3,871 ⁽²³⁾	—	—	—	3,871	0.0008%
	8,008 ⁽²⁴⁾	—	—	—	8,008	0.0016%
	350 ⁽²⁵⁾	—	—	—	350	0.00007%
	11,074 ⁽²⁶⁾	—	—	—	11,074	0.0022%
	875 ⁽²⁷⁾	—	—	—	875	0.0002%
James Freeman	26,599 ⁽²⁸⁾	—	—	—	26,599	0.0054%
	23,454 ⁽²⁹⁾	—	—	—	23,454	0.0048%
	480 ⁽³⁰⁾	—	—	—	480	0.0001%
	43,308 ⁽³¹⁾	—	—	—	43,308	0.0088%
	1,477 ⁽³²⁾	—	—	—	1,477	0.0003%
	37,778 ⁽³³⁾	—	—	—	37,778	0.0077%
	233 ⁽³⁴⁾	—	—	—	233	0.00005%
Daniel J. Taylor (**)	79,427 ⁽³⁵⁾	—	—	—	79,427	0.0161%
	57,337 ⁽³⁶⁾	—	—	—	57,337	0.0116%
	26,352 ⁽³⁷⁾	—	—	—	26,352	0.0053%
	3,402 ⁽³⁸⁾	—	—	—	3,402	0.0007%
	1,637 ⁽³⁹⁾	—	—	—	1,637	0.0003%
Ayesha Khanna Molino (***)	18,750 ⁽⁴⁰⁾	—	—	—	18,750	0.0038%
	6,250 ⁽⁴¹⁾	—	—	—	6,250	0.0013%
	20,743 ⁽⁴²⁾	—	—	—	20,743	0.0042%
	575 ⁽⁴³⁾	—	—	—	575	0.0001%
	3,795 ⁽⁴⁴⁾	—	—	—	3,795	0.0008%

其他資料

(c) 於相聯法團—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⁶⁾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百分比
James Joseph Murren (***)	692,981 ⁽⁴⁵⁾	—	—	—	692,981	0.1407%
	307,423 ⁽⁴⁶⁾	—	—	—	307,423	0.0624%
	15,586 ⁽⁴⁷⁾	—	—	—	15,586	0.0032%
	697,755 ⁽⁴⁸⁾	—	—	—	697,755	0.1416%
	23,849 ⁽⁴⁹⁾	—	—	—	23,849	0.0048%
	98,349 ⁽⁵⁰⁾	—	—	—	98,349	0.0200%
	—	—	—	175,152 ⁽⁵¹⁾	175,152	0.0356%
	—	175,152 ⁽⁵²⁾	—	—	175,152	0.0356%
	—	106,707 ⁽⁵³⁾	—	—	106,707	0.0217%
	—	29,446 ⁽⁵⁴⁾	—	—	29,446	0.0060%
	—	99,873 ⁽⁵⁵⁾	—	—	99,873	0.0203%
	—	99,872 ⁽⁵⁶⁾	—	—	99,872	0.0203%
	—	144,997 ⁽⁵⁷⁾	—	—	144,997	0.0294%

(d) 於相聯法團—MGM Growth Properties的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⁵⁸⁾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其他權益	所持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普通股百分比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31,671 ⁽⁵⁹⁾	—	—	—	31,671	0.0241%
	—	—	—	7,541 ⁽⁶⁰⁾	7,541	0.0057%
何超瓊	—	—	1,000,000 ⁽⁶¹⁾	—	1,000,000	0.7607%
John M. McManus	27,582 ⁽⁶²⁾	—	—	—	27,582	0.0210%
James Freeman	14,311 ⁽⁶³⁾	—	—	—	14,311	0.0109%
Daniel J. Taylor (**)	28,039 ⁽⁶⁴⁾	—	—	—	28,039	0.0213%
	23,424 ⁽⁶⁵⁾	—	—	—	23,424	0.0178%
	5,616 ⁽⁶⁶⁾	—	—	—	5,616	0.0043%
	4,615 ⁽⁶⁷⁾	—	—	—	4,615	0.0035%
James Joseph Murren (***)	37,705 ⁽⁶⁸⁾	—	—	—	37,705	0.0287%
	—	250,500 ⁽⁶⁹⁾	—	—	250,500	0.1907%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指何超瓊以其個人身份實益持有的股份。
- (2) 指何超瓊控制的公司 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 所持有的股份。
- (3) 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 Grant R. Bowie 的 22,937,200 份本公司購股權，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 (4) 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馮小峰的 1,900,000 份本公司購股權，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 (5) 佔美高梅金殿超濠全部已發行 B 類股份的 50%，附有在美高梅金殿超濠任何股東大會上 10% 的總投票權。每當美高梅金殿超濠支付股息，各 B 類股份持有人將有權收取最高僅為 1 澳門元的股息。
- (6) 2005 年，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已採納一項綜合獎勵計劃，該項經修訂計劃允許其向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董事、高級人員及員工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績效股票單位及其他股份獎勵。所有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股票增值權一般期限為七年或十年，且多數以四年或五年等額分期歸屬。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績效股票單位按比例分別在四年及三年內歸屬。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慣例為於行使或歸屬該等獎勵時發行新股。
- (7) 指授予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45,940 份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8) 指授予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486,997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9) 指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4,586 份等同股息權。
- (10) 指授予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173,920 份未歸屬績效股票單位。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1) 指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績效股票單位權益獎勵的 6,017 份等同股息權。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2) 指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配偶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3) 指透過信託間接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4) 指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5) 指何超瓊控制的公司 Emerging Corporate Limited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16)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3,980 份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17)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89,049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其他資料

- (18)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1,517 份等同股息權。
- (19) 指授予 John M. McManus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76,577 份未歸屬績效股票單位。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20)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績效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2,602 份等同股息權。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21)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22) 指授予馮小峰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46,007 份已歸屬股票增值權。
- (23) 指授予馮小峰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3,871 份未歸屬股票增值權。
- (24) 指馮小峰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8,008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25) 指馮小峰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350 份等同股息權。
- (26) 指馮小峰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27) 指透過摩根士丹利直接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28)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26,599 份已歸屬股票增值權。
- (29)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23,454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30)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480 份等同股息權。
- (31) 指授予 James Freeman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27,068 份未歸屬績效股票單位。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32)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績效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923 份等同股息權。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33)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34) 指透過摩根士丹利直接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35)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79,427 股遞延股份單位。
- (36)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57,337 份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37)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26,352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38) 指 Daniel J. Taylor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3,402 份等同股息權。

其他資料

- (39) 指 Daniel J. Taylor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40) 指 Ayesha Khanna Molino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18,750 份已歸屬股票增值權。
- (41) 指 Ayesha Khanna Molino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6,250 份未歸屬股票增值權。
- (42) 指 Ayesha Khanna Molino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20,743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43) 指 Ayesha Khanna Molino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575 份等同股息權。
- (44) 指 Ayesha Khanna Molino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45)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692,981 份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46)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307,423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47)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15,586 份等同股息權。
- (48) 指授予 James Joseph Murren 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的 436,097 份未歸屬績效股票單位。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49)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獲行使績效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14,906 份等同股息權。每份績效股票單位最多可轉換為 1.6 股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0)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1) 指透過 Grantor Retained Annuity Trust 間接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2) 指 GRAT FBO HM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3) 指 SLAT FBO HM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4) 指 Spousal Limited Access Trusts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5) 指 Trust FBO JM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6) 指 Trust FBO TM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7) 指 J&H Investments LLC 持有的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普通股。
- (58) 2016 年，MGM Growth Properties 已採納一項綜合獎勵計劃，該項計劃允許其向 MGM Growth Properties 及其聯繫人士的合資格董事、高級人員及員工授出購股權、股票增值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績效股票、績效股票單位及其他股份獎勵。授予聯繫人士（包括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非僱員董事及員工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一年內歸屬，而授予 MGM Growth Properties 的高級人員及員工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績效股票單位按比例分別在四年及三年內歸屬。MGM Growth Properties 的慣例為於歸屬該等獎勵時發行新股。

其他資料

- (59) 指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0) 指透過信託間接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1) 指何超瓊控制的公司 August City Limited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2) 指 John M. McManus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3) 指 James Freeman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4)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的 28,039 股遞延股份單位。
- (65)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的 23,424 份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66) 指授予 Daniel J. Taylor 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的 5,616 份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67) 指 Daniel J. Taylor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權益獎勵的 4,615 份等同股息權。
- (68) 指 James Joseph Murren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69) 指 Spousal Limited Access Trusts 持有的 MGM Growth Properties 普通股。
- (*) Grant R. Bowie 辭任執行董事，自 2020 年 8 月 6 日起生效。
- (**) Daniel J. Taylor 於 2020 年 3 月 26 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 Ayesha Khanna Molino 於 2020 年 8 月 6 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 James Joseph Murren 辭任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自 2020 年 3 月 26 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的好倉及淡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ii)如上所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就任何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人士如下：

其他資料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 ⁽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26,100,001	55.95%
MGM International, LLC ⁽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26,100,001	55.95%
MRIH ⁽¹⁾	直接權益	2,126,100,001	55.95%
何超瓊 ⁽²⁾	直接權益	380,000,000	10.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74,561,200	12.49%
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 ⁽²⁾	直接權益	474,561,200	12.49%

附註：

- (1) MRIH是MGM International, LLC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而MGM International, LLC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全資擁有。因此，MGM International, LLC及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被視為或當作於MRIH直接持有的2,126,100,00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是一間由何超瓊控制的公司，因此，何超瓊被視為或當作於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直接持有的474,561,2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法團或人士知會其於2020年6月30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40段，本公司2019年年報所披露之有關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段所載事宜之資料概無重大變動。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一項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於2011年5月11日採納並由董事會於2016年7月28日修訂以批准若干行政事宜，其由股東於2017年5月2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進一步修訂（「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5月28日，本公司按其具體條款及條件將購股權計劃期限額外更新10年（「更新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及更新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本集團之利益不斷作出努力的合資格人士提供鼓勵及／或獎賞。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更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認的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董事或僱員及任何其他人士（包括諮詢師或顧問）（合資格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

其他資料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更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09,208,588股，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9%。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更新購股權計劃可發行股份總數為271,262,412股，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於授出日後四個週年日每年歸屬2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變動的概述如下：

董事、 合資格僱員 及顧問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¹⁾	期內沒收	
Grant R. Bowie*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3,500,000	—	—	—	3,500,000
僱員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4,109,400	—	—	(80,000)	4,029,400
僱員	2011年8月22日	2012年8月2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120	625,000	—	—	—	625,000
僱員	2011年9月1日	2012年8月3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4.780	750,000	—	—	—	750,000
顧問	2012年2月23日	2013年2月2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3.820	775,000	—	—	—	775,000
僱員	2013年2月26日	2014年2月25日至 2023年2月26日	18.740	50,000	—	—	—	50,000
僱員	2013年5月15日	2014年5月14日至 2023年5月15日	20.350	25,000	—	—	—	25,000
僱員	2014年2月24日	2015年2月23日至 2024年2月24日	32.250	700,000	—	—	—	700,000
Grant R. Bowie*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3,200,000	—	—	—	3,200,000
僱員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11,350,000	—	—	(470,000)	10,880,000
顧問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400,000	—	—	—	400,000
僱員	2014年8月15日	2015年8月15日至 2024年8月14日	26.350	180,000	—	—	—	180,000
僱員	2014年11月17日	2015年11月17日至 2024年11月16日	24.120	800,000	—	—	—	800,000
僱員	2015年2月25日	2016年2月25日至 2025年2月24日	19.240	257,500	—	—	(50,000)	207,500
僱員	2015年5月15日	2016年5月15日至 2025年5月14日	15.100	170,000	—	—	—	170,000

其他資料

董事、 合資格僱員 及顧問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¹⁾	期內沒收	
Grant R. Bowie*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2,753,600	—	—	—	2,753,600
僱員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5,164,388	—	—	(67,000)	5,097,388
顧問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478,800	—	—	—	478,800
僱員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8月17日至 2025年8月16日	16.470	285,000	—	—	—	285,000
僱員	2015年11月16日	2016年11月16日至 2025年11月15日	11.450	780,000	—	—	(40,000)	740,000
僱員	2016年2月23日	2017年2月23日至 2026年2月22日	9.130	135,000	—	—	—	135,000
僱員	2016年5月16日	2017年5月16日至 2026年5月15日	10.480	137,500	—	—	—	137,500
Grant R. Bowie*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3,535,200	—	—	—	3,535,200
僱員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8,064,600	—	(168,200)	(157,600)	7,738,800
顧問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550,000	—	—	—	550,000
Grant R. Bowie*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106,400	—	—	—	2,106,400
僱員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6,972,200	—	(81,000)	(67,300)	6,823,900
顧問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63,600	—	—	—	263,600
僱員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15日至 2026年11月14日	14.650	350,000	—	—	(12,500)	337,500
僱員	2017年2月21日	2018年2月21日至 2027年2月20日	14.500	1,275,000	—	—	(75,000)	1,200,000
僱員	2017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至 2027年5月14日	16.990	370,000	—	—	—	370,000
Grant R. Bowie*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2,220,000	—	—	—	2,220,000
僱員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7,196,100	—	—	(531,200)	6,664,900
顧問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214,800	—	—	—	214,800
僱員	2017年8月15日	2018年8月15日至 2027年8月14日	15.910	330,000	—	—	—	330,000
僱員	2017年11月15日	2018年11月15日至 2027年11月14日	19.240	362,500	—	—	(62,500)	300,000
僱員	2018年2月23日	2019年2月23日至 2028年2月22日	23.200	1,165,000	—	—	(197,500)	967,500
僱員	2018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5日至 2028年5月14日	23.130	370,000	—	—	(127,500)	242,500
Grant R. Bowie*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1,629,600	—	—	—	1,629,600

其他資料

董事、 合資格僱員 及顧問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¹⁾	期內沒收	
僱員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5,955,400	—	—	(750,100)	5,205,300
顧問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153,600	—	—	—	153,600
僱員	2018年8月15日	2019年8月15日至 2028年8月14日	15.932	200,000	—	—	—	200,000
僱員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至 2028年11月14日	11.940	50,000	—	—	—	50,000
僱員	2019年4月4日	2020年4月4日至 2029年4月3日	17.500	150,000	—	—	(75,000)	75,000
僱員	2019年5月15日	2020年5月15日至 2029年5月14日	14.292	500,000	—	—	(60,000)	440,000
Grant R. Bowie*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3,992,400	—	—	—	3,992,400
僱員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11,679,600	—	—	(1,806,400)	9,873,200
顧問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275,200	—	—	—	275,200
僱員	2019年8月15日	2020年8月15日至 2029年8月14日	11.564	410,000	—	—	(80,000)	330,000
馮小峰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11月15日至 2029年11月14日	12.176	1,000,000	—	—	—	1,000,000
僱員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11月15日至 2029年11月14日	12.176	200,000	—	—	—	200,000
僱員	2020年4月1日	2021年4月1日至 2030年3月31日	7.976	—	180,000 ⁽²⁾	—	—	180,000
僱員	2020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5日至 2030年5月14日	9.316	—	220,000 ⁽³⁾	—	—	220,000
馮小峰	2020年6月3日	2021年6月3日至 2030年6月2日	9.470	—	900,000 ⁽⁴⁾	—	—	900,000
僱員	2020年6月3日	2021年6月3日至 2030年6月2日	9.470	—	15,350,000 ⁽⁴⁾	—	(650,000)	14,700,000
				98,167,388	16,650,000	(249,200)	(5,359,600)	109,208,588

* Grant R. Bowie 辭任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6日起生效。

附註：

- (1)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期內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3.57港元。
- (2) 股份於緊接此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7.93港元，且此日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加權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90港元。
- (3) 股份於緊接此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9.02港元，且此日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加權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3.31港元。
- (4) 股份於緊接此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9.48港元，且此日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加權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3.34港元。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以205萬港元的總購買價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合共249,200股股份。購回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總數目	每股股份所 支付最高價 港元	每股股份所 支付最低價 港元	所支付 總代價 千港元
2020年3月	249,200	8.22	8.17	2,052

新股份根據合資格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而獲發行。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目相等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上市規則第10.06條已發行的所有該等新股份總數目，且全部已購回股份其後已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維持不變。董事會認為，作出該等購回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旨在保持已發行股本總額不變，增強本公司股本的穩定性並進而提升本公司及其資產及／或每股股份盈利的淨值。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同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的重要性。於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比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更嚴謹。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獲彼等以書面確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其他資料

最新董事資料

自本公司2019年年報作出披露以來，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1.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為CityCenter(與Dubai World的合營企業)董事會、T-Mobile Arena(與AEG的合營企業)董事會及Las Vegas Stadium Authority董事會的成員。彼於2020年5月28日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2020年7月29日獲委任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2. 何超瓊獲委任為Estoril-Sol, SGPS, SA(一間於葡萄牙上市的博彩公司)的董事會主席；
3. Grant R. Bowie於2020年5月11日退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5月31日起生效。彼辭任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6日起生效；
4. 馮小峰獲委任為總裁、戰略及首席財務官，自2020年6月22日起生效；
5. Daniel J. Taylor於2020年5月28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6. 孟生獲委任為上海交響樂團國際顧問理事會成員。彼於2020年6月30日從年利達律師事務所退任，以及獲委任為金杜律師事務所的顧問並於香港註冊為「外地律師」。彼持有卡內基梅隆大學(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軟件工程學院的網絡安全監督CERT證書；
7. Ayesha Khanna Molino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6日起生效。

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Russell Francis Banham(主席)、孫哲、James Freeman及孟生組成)審閱，及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何超瓊
聯席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0年8月6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5至79頁的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0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與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須符合當中訂明的相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則為根據我們的審閱結果，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匯報，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8月6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收益			
娛樂場收益	4	2,045,405	10,158,920
其他收益	4	324,989	1,137,714
		2,370,394	11,296,634
經營成本及開支			
博彩稅		(1,137,014)	(5,288,587)
已消耗存貨		(133,208)	(330,544)
員工成本		(1,637,929)	(1,824,775)
應收貿易款項損失撥備淨額		(105,936)	(40,285)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508,518)	(1,055,964)
折舊及攤銷		(1,243,690)	(1,286,026)
		(4,766,295)	(9,826,181)
經營(虧損)/利潤		(2,395,901)	1,470,453
利息收入		6,881	12,297
融資成本	6	(521,312)	(511,190)
淨匯兌收益		55,096	56,600
稅前(虧損)/利潤		(2,855,236)	1,028,160
所得稅開支	7	(5,194)	(5,7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8	(2,860,430)	1,022,392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營運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295)	(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861,725)	1,022,338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10	(75.3 港仙)	26.9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攤薄	10	(75.3 港仙)	26.9 港仙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	25,577,066	26,603,943
在建工程	11	114,416	104,396
使用權資產	12	1,345,699	1,382,457
轉批給出讓金	13	189,802	244,845
其他資產		14,127	32,1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896	37,3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7,272,006	28,405,163
流動資產			
存貨		181,426	163,723
應收貿易款項	14	289,004	531,9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7,198	133,72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3	84	1,3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77,370	3,270,296
流動資產總額		2,915,082	4,101,059
資產總額		30,187,088	32,506,222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3,800,000	3,800,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3,508,497	6,660,134
權益總額		7,308,497	10,460,13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6	18,901,267	16,604,526
租賃負債		173,113	191,120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6,716	13,100
應付工程保證金		748	81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081,844	16,809,559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303	45,349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3,694,913	4,825,255
應付工程保證金		47,732	307,56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3	5,170	48,085
應付所得稅		2,629	10,276
流動負債總額		3,796,747	5,236,529
負債總額		22,878,591	22,046,088
權益及負債總額		30,187,088	32,506,222

第45頁至第79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8月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何超瓊
聯席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資本						貨幣換算	股份溢價及		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股本儲備	其他儲備	儲備	保留盈利	儲備總額	資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未經審核)	3,800,000	10,404,373	14,380	470,142	293,725	(13,133,305)	(2,647)	8,613,466	6,660,134	10,460,134
期內虧損	—	—	—	—	—	—	—	(2,860,430)	(2,860,430)	(2,860,430)
海外營運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295)	—	(1,295)	(1,295)
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1,295)	(2,860,430)	(2,861,725)	(2,861,725)
行使購股權	249	3,380	—	(844)	—	—	—	—	2,536	2,785
股份購回及註銷										
— 股份購回	(249)	(1,803)	—	—	—	—	—	—	(1,803)	(2,052)
— 轉撥	—	—	249	—	—	—	—	(249)	—	—
沒收購股權	—	—	—	(7,108)	—	—	—	7,108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	24,755	—	—	—	—	24,755	24,755
已付股息	—	—	—	—	—	—	—	(315,400)	(315,400)	(315,400)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00,000	10,405,950	14,629	486,945	293,725	(13,133,305)	(3,942)	5,444,495	3,508,497	7,308,497
於2019年1月1日(未經審核)	3,800,000	10,403,377	13,876	406,505	293,725	(13,133,305)	(2,770)	7,164,371	5,145,779	8,945,779
期內利潤	—	—	—	—	—	—	—	1,022,392	1,022,392	1,022,392
海外營運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54)	—	(54)	(54)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4)	1,022,392	1,022,338	1,022,338
行使購股權	305	4,772	—	(1,232)	—	—	—	—	3,540	3,845
股份購回及註銷										
— 股份購回	(305)	(4,057)	—	—	—	—	—	—	(4,057)	(4,362)
— 轉撥	—	—	305	—	—	—	—	(305)	—	—
沒收購股權	—	—	—	(2,919)	—	—	—	2,919	—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	33,055	—	—	—	—	33,055	33,055
已付股息	—	—	—	—	—	—	—	(129,204)	(129,204)	(129,204)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00,000	10,404,092	14,181	435,409	293,725	(13,133,305)	(2,824)	8,060,173	6,071,451	9,871,451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18	(2,003,915)	2,543,342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521,781)	(444,714)
轉批給出讓金付款	13	—	(213,592)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	538
來自保險索償的所得款項		2,983	4,492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18,798)	(653,276)
融資活動			
動用信貸融通的所得款項		2,950,000	400,000
發行無抵押優先票據所得款項	16	3,876,173	11,772,525
償還信貸融通		(4,400,000)	(13,980,000)
債項融資成本付款		(85,237)	(168,543)
租賃負債付款		(19,291)	(14,729)
已付利息		(476,253)	(345,836)
已付股息		(315,400)	(129,204)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2,860	4,003
股份購回付款		(2,052)	(4,362)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		1,530,800	(2,466,1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991,913)	(576,08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0,296	3,992,10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13)	(28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2,277,370	3,415,739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10年7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其他娛樂場博彩及相關酒店及度假村設施，以及發展綜合度假村。本集團擁有及經營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其分別於2007年12月18日及2018年2月13日開業。本公司的股份於2011年6月3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MGM Res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一家於馬恩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且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澳門外港新填海區孫逸仙大馬路 — 澳門美高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COVID-19的影響

於2020年初，COVID-19於全球爆發，令中國政府、澳門政府及其他國家的政府採取多項行動，務求防止病毒傳播。所採取的行動包括實施旅遊限制，例如暫停允許中國內地居民前往澳門的個人簽證審批、暫停香港前往澳門的所有渡輪服務以及澳門的娛樂場營運自2020年2月5日起暫停15天。因此，除了為任何留下的酒店客人提供足夠非博彩設施所需的營運外，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所有營運已暫停。雖然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已於2020年2月20日恢復營運，但若干健康防護措施（如限制允許營運的賭枱數目及每張賭枱的座位數目、角子機間距限制、體溫檢查、口罩防護以及須透過澳門健康碼系統提交健康申報）現時仍然生效。部分餐廳及酒吧已縮短營業時間重新開放，而我們的劇院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關閉。

澳門與廣東當局就必要維持疫情控制工作進行討論且同時加強促進社會經濟發展的工作後，自2020年7月15日起已宣佈，從澳門經廣東省跨境進入中國內地的人士可豁免14天的醫學觀察期。然而，該等人士必須獲得核酸陰性檢測結果，而該結果須於其計劃離開澳門的7天內發出，並分別持有澳門健康碼系統及廣東省健康申報系統的有效「綠色」二維碼結果。博彩監察協調局亦宣佈，自2020年7月15日起，所有進入娛樂場的賓客均須提供有效「綠色」澳門健康碼及核酸陰性檢測結果。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續)

COVID-19的影響(續)

於本報告日期，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多項旅遊及入境限制則仍然生效(包括個人簽證審批暫停、渡輪服務暫停、來自香港旅客的核酸測試結果證明書及14天強制隔離規定，以及禁止其他旅客入境及加強隔離的規定)。該等限制嚴重影響到前往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人數，因而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造成負面影響，並可能持續影響未來業績。

於本財政期間，為減輕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已採取一系列措施：

- 本公司已於2020年2月21日就其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修訂，以修訂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於2020年4月9日，本公司就其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第二項修訂，以進一步修訂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有關該等修訂的詳情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於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訂立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將可供動用的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23.4億港元，並有權選擇將融通金額增至最多39億港元，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
- 於2020年6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5.00億美元的5.25%優先票據，最後到期日為2025年6月18日。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償還其循環信貸融通下的部分未償還款項(償還後可供動用的無抵押信貸融通總額為83.4億港元)以及作一般公司用途；
- 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將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的可供動用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7.8億港元至31.2億港元；
- 於本期間內已採取若干措施減少薪酬開支，包括限制現場員工的人數、暫停招聘、進行架構變動並推出自願無薪假期；及
- 已推遲我們計劃在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的若干資本開支。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續)

COVID-19的影響(續)

由於有關COVID-19疫情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已遵循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指引估計非財務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非財務資產是否已減值。非財務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當中須作出重大判斷。該等計算須採用基於業務的預測收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所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並已考慮包括未來經濟狀況、澳門競爭加劇、監管環境及尤其是COVID-19疫情所造成的影響。管理層亦須選取合適的折扣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由於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大於其賬面值，故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及估計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評估，從而導致確認減值虧損。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8.817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11.355億港元)，及由於COVID-19的影響，因有關旅遊及經營的限制所造成的持續影響，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大幅下滑。因此，本集團已根據管理層提供的主要可變因素及市況(包括未來經濟狀況、澳門競爭加劇、監管環境及尤其是COVID-19所造成的影響)編製現金流量預測，當中涉及判斷及估計。本集團已採用基於業務的預測收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所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釐定現金流量預測。儘管營運產生的現金因COVID-19而受到嚴重影響，本集團認為，根據信貸融通(見附註16)及預期營運將產生的現金，其將有足夠流動資金履行其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企業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引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	

於本期間應用以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 相關租金寬免*。該提早應用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於分配本集團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區。本集團審閱其各物業(即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經營業績。各物業的收入主要來自娛樂場、酒店客房、餐飲及零售業務。由於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經濟特徵、客戶、所提供的服務及產品及營運所在地的監管環境類似，故彼等已匯總為一個可報告分部。

經調整EBITDA被認為是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的主要計量指標。經調整EBITDA為未計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收益、折舊及攤銷、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其他資產的收益／虧損、利息收入、淨匯兌差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業前成本及企業支出(主要包括企業辦公室的行政開支及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牌照費)前的利潤／虧損。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經調整EBITDA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調整 EBITDA	(1,008,386)	3,076,80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24,755)	(33,055)
企業支出	(114,902)	(263,511)
開業前成本 ⁽¹⁾	—	(20,548)
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 及其他資產的虧損	(4,168)	(3,210)
折舊及攤銷	(1,243,690)	(1,286,026)
經營(虧損)／利潤	(2,395,901)	1,470,453
利息收入	6,881	12,297
融資成本	(521,312)	(511,190)
淨匯兌收益	55,096	56,600
稅前(虧損)／利潤	(2,855,236)	1,028,160
所得稅開支	(5,194)	(5,7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2,860,430)	1,022,392

(1) 開業前成本主要指美獅美高梅持續開發階段開始前所產生的員工及其他成本。

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門。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娛樂場及其他收益

娛樂場收益為博彩贏輸淨差額總額，扣除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娛樂場收益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貴賓賭枱總贏額	933,693	4,937,958
主場地賭枱總贏額	1,545,386	7,075,798
角子機總贏額	272,213	1,097,114
娛樂場收益總額	2,751,292	13,110,870
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705,887)	(2,951,950)
	2,045,405	10,158,920

其他收益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酒店客房	132,087	552,064
餐飲	133,670	483,295
零售及其他	59,232	102,355
	324,989	1,137,714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維修及保養	123,124	113,757
水電及燃油費	97,504	124,261
廣告及推廣	84,167	301,808
其他支援服務	75,198	154,892
牌照費	41,482	197,028
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 及其他資產的虧損	4,168	3,210
其他	82,875	161,008
	508,518	1,055,964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有抵押信貸融通利息	—	343,245
無抵押優先票據利息	334,581	83,456
無抵押信貸融通利息	140,515	—
償還債務虧損	—	75,513
債項融資成本攤銷	29,056	11,756
租賃負債利息	6,756	6,838
銀行費用及收費	10,404	5,479
借款成本總額	521,312	526,287
減：分配至在建工程的資本化利息(附註11)	—	(15,097)
	521,312	511,19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開支：		
澳門股息預扣稅	(4,806)	(4,806)
中國內地所得稅	(448)	(995)
香港利得稅	—	(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0	60
所得稅開支	(5,194)	(5,768)

根據澳門政府於2016年9月7日發出的322/2016號批示，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美高梅金殿超濠於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間獲豁免繳納有關博彩經營業務所產生收入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根據澳門政府於2020年3月30日發出的88/2020號批示，該豁免獲續期，為期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2年6月26日止。美高梅金殿超濠的非博彩利潤及本集團在澳門進行業務的其他附屬公司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以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最高12%的累進稅率計算）。

本公司須就從美高梅金殿超濠獲得的股息按最高達12%的累進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然而，根據澳門政府發佈的美高梅金殿超濠已於2018年3月15日確認的第003/DIR/2018號通知之延長稅務優惠安排，美高梅金殿超濠須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繳納股息預扣稅9,900,000澳門元（相等於約9,612,000港元），及須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繳納股息預扣稅2,475,000澳門元（相等於約2,403,000港元），以替代美高梅金殿超濠股東就從彼等收取博彩利潤作出的股息分派所須繳納的澳門所得補充稅。不論美高梅金殿超濠於相關年度有否實際分派股息或是否擁有可供分派利潤，其均須支付該等每年一次性的稅項。於2019年5月，美高梅金殿超濠申請將該協議延期至2022年6月26日（轉批給延長合同到期的日期）。該延長須待澳門政府批准，而截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批准日，股息預扣稅的金額尚未釐定。

香港利得稅按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最高16.5%計算。中國內地所產生利潤的應課稅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介乎15%至20%的現行稅率就當地產生的利潤提撥。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期內(虧損)/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41,934	33,10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953	42,985
其他員工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5,732	24,407
其他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1,529,310	1,724,280
	1,637,929	1,824,775
就下列各項的攤銷：		
— 轉批給出讓金	55,043	62,928
— 其他資產	19,073	51,982
就下列各項的折舊：		
— 物業及設備	1,130,060	1,141,383
— 使用權資產	39,514	29,733
	1,243,690	1,286,026
處置/撤銷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其他資產的虧損	4,168	3,210

9. 股息

於2019年5月24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4港元，合共約1.292億港元。該等股息已於2019年6月20日派付予股東。

於2019年8月1日，本公司董事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94港元，合共約3.572億港元。該等股息已於2019年8月29日派付予股東。

於2020年5月28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83港元，合共約3.154億港元。該等股息已於2020年6月19日派付予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利潤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利潤及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另加因行使購股權而產生的潛在股份)計算(附註19)。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虧損)/利潤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千港元)	(2,860,430)	1,022,392
股份加權平均數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800,104	3,800,079
因行使購股權而產生的攤薄潛在股份數目(千股) ⁽¹⁾	—	4,874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3,800,104	3,804,953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75.3 港仙)	26.9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 攤薄	(75.3 港仙)	26.9 港仙

- (1) 由於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的購股權獲行使。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的賬面金額	26,708,339	29,003,445
添置	120,721	519,128
轉撥至其他資產	(20)	(12,076)
最後確認成本的調整	—	(515,765)
處置／撇銷	(7,178)	(17,603)
折舊	(1,130,060)	(2,269,022)
匯兌差額	(320)	232
於6月30日／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	25,691,482	26,708,339
物業及設備	25,577,066	26,603,943
在建工程	114,416	104,396
	25,691,482	26,708,33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成本1,510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已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成本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以資本化利率4.00%予以資本化。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租賃包括租賃土地、樓宇及其他設備在內的若干資產。租賃土地指本集團就於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所在地的建設而與澳門政府訂立的土地批給合同。本集團並非擁有該等土地，但該等土地批給授予本集團獨家使用該等土地的權利，初步為期25年而本集團擁有重續10年的選擇權。誠如土地批給所訂明，本集團須繳付土地使用權出讓金並在土地批給年限內繳付年租，而澳門政府每五年可修訂年租金額。

一般而言，樓宇、設備及其他的租期介乎1至5.5年。

有關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呈列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土地	1,284,898	1,303,378
樓宇	31,917	39,765
設備及其他	28,884	39,314
	1,345,699	1,382,457

13. 轉批給出讓金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的賬面金額	244,845	158,153
增加	—	213,592
攤銷	(55,043)	(126,900)
於6月30日／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	189,802	244,845

於2019年3月15日，澳門政府已批准及授權澳博（作為承批公司）與美高梅金殿超濠（作為獲轉批給人）已簽立的轉批給延長合同，據此，美高梅金殿超濠轉批給（原於2020年3月31日屆滿）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美高梅金殿超濠向澳門政府支付2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9417億港元）作為延長的合同溢價。美高梅金殿超濠亦向澳門政府提交一筆銀行擔保，以保證於轉批給延長合同屆滿時履行勞動債務的現有承擔（參閱附註20）。此外，美高梅金殿超濠就延長博彩轉批給向澳博支付2,000萬澳門元（相等於約1,942萬港元）。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應收貿易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520,262	654,241
減：損失撥備	(231,258)	(122,298)
	289,004	531,943

應收貿易款項主要包括娛樂場應收款項。本集團基於預先核准的信貸額度，通過不可兌換籌碼的方式授予博彩中介人無抵押信貸額度。本集團亦於背景審查及信貸評估後向經核准的博彩客戶（「貴賓博彩客戶」）發行博彩借據及信貸。本集團允許向博彩中介人及貴賓博彩客戶發行的博彩借據信貸期限最長分別為30日及14日。應收貿易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應收酒店客戶的貿易款項並不重大。

以下為基於博彩借據發行日期或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扣除損失撥備）分析：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30日內	65,834	218,010
31日至90日	27,260	202,759
91日至180日	95,421	88,732
180日以上	100,489	22,442
	289,004	531,943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結餘賬齡較長且其財務狀況越趨不明朗，本集團特別就若干已作信用減值的債務人的虧損撥備額計提撥備4,320萬港元。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未經審核)		3,800,000,001	3,800,000,001
已行使購股權	19	305,000	305,000
股份購回及註銷	(i)	(305,000)	(305,000)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00,000,001	3,800,000,001
於2020年1月1日(未經審核)		3,800,000,001	3,800,000,001
已行使購股權	19	249,200	249,200
股份購回及註銷	(i)	(249,200)	(249,200)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800,000,001	3,800,000,001

- (i)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49,200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5,000股)面值為1.00港元的股份以210萬港元的總代價購回(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0萬港元)。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包括無抵押優先票據及無抵押信貸融通。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優先票據按下列期限償還：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5,812,883	—
四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875,254	5,843,535
五年以上	5,812,883	5,843,535
	15,501,020	11,687,070
減：債項融資成本	(198,446)	(157,712)
	15,302,574	11,529,358
無抵押信貸融通按下列期限償還：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3,750,000	—
四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5,200,000
	3,750,000	5,200,000
減：債項融資成本	(151,307)	(124,832)
	3,598,693	5,075,168
流動	—	—
非流動	18,901,267	16,604,526
	18,901,267	16,604,526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續)

無抵押優先票據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

於2019年5月16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15.0億美元的兩批無抵押優先票據，包括7.50億美元5.375%於2024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票據及7.50億美元5.875%於2026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借款。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的利息須由2019年11月15日起，每半年期末分別於每年5月15日及11月15日支付。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為本公司的一般無抵押債務。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均與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優先債務享有同等的受償權利，並較所有本公司未來次級債務(如有)優先受償。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實際上次於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有抵押債務受償，惟以抵押該債務的抵押品價值為限。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擔保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各根據日期為2019年5月16日的契約書由本公司及U.S.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為受託人)發行。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包含限制(無論屬直接或間接限制)本公司契諾進行以下各項(其中包括)事項的能力：(1)與另一實體整合或合併；或(2)出售、出讓、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財產或資產。

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亦規定若干違約事件，包括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2025年票據

於2020年6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5.00億美元的5.25%優先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部分未償還款項及作一般公司用途。2025年票據的利息須由2020年12月18日起，每半年期末分別於每年6月18日及12月18日支付。

2025年票據為本公司的一般無抵押債務。2025年票據均與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優先債務(包括2024年票據及2026年票據以及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項下之任何未履行義務)享有同等的受償權利。2025年票據較所有本公司未來次級債務(如有)優先受償。2025年票據實際上次於所有本公司現有及未來有抵押債務受償，惟以抵押該債務的抵押品價值為限。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擔保2025年票據。

2025年票據根據日期為2020年6月18日的契約書由本公司及Wilmington Savings Fund Society, FSB(作為受託人)發行。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續)

無抵押優先票據(續)

2025年票據(續)

2025年票據包含限制(無論屬直接或間接限制)本公司契諾進行以下各項(其中包括)事項的能力:(1)與另一實體整合或合併;或(2)出售、出讓、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財產或資產。

2025年票據亦規定若干違約事件,包括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無抵押信貸融通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

概覽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協議,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額為97.5億港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循環信貸融通自2019年8月14日起生效。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已用於取代本集團於2019年8月14日註銷的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以及用於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資金需要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協議,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額為23.4億港元的第二項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2024年5月15日。本公司有權選擇將該融通的金額增至最多39億港元,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自協議日期起至最後到期日前一個月當日(包括當日)止期間可供提取,惟須達致先決條件(包括循環信貸融通(總額97.5億港元)已獲悉數提取)。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將用於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資金需要及一般公司用途。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將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的可供動用但尚未動用信貸融通增加7.8億港元至31.2億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可供動用無抵押信貸融通總額91.2億港元。

本金及利息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按浮動年利率計算利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為基準加介乎1.625%至2.75%之間(將按本公司槓桿比率釐定)的利差計算。

於2020年6月30日,循環信貸融通37.5億港元已提取。循環信貸融通60億港元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31.2億港元尚未動用,並至2024年5月15日最後到期日前一個月當日(包括當日)可供動用。各循環信貸融通的動用貸款將於2024年5月15日前全數償還。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差2.75%支付利息。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續)

無抵押信貸融通(續)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續)

一般契諾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設有一般契諾，限制債務人集團(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即「受限制集團」)的能力，包括產生留置權或參與若干資產處置過程。在獲放款人批准的情況下，該等限制具有若干允許的例外情況。

財務契諾

循環信貸融通的槓桿比率於每季度末不得超過4.5比1.0。此外，本集團於每季度末須維持利息覆蓋比率不少於2.5比1.0。

由於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本公司於2020年2月21日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訂立修訂，以反映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修訂如下：

會計日期	利息覆蓋比率	槓桿比率
2020年3月31日	2.50:1.00	6.00:1.00
2020年6月30日	1.25:1.00	不適用
2020年9月30日	1.25:1.00	不適用
2020年12月31日	1.25:1.00	不適用
2021年3月31日	1.25:1.00	不適用
發生於2021年6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	2.50:1.00	4.50:1.00

於2020年4月9日，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財務契諾第二份修訂已獲簽立，以反映獲允許的槓桿比率及獲允許的利息覆蓋比率進一步修訂如下：

會計日期	利息覆蓋比率	槓桿比率
2020年6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9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2月31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3月31日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6月30日	不適用	不適用
發生於2021年9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	2.50:1.00	4.50:1.00

根據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本公司必須確保於2021年9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的槓桿比率不得超過4.50比1.00。此外，本公司必須確保於2021年9月30日及之後的每個會計日期的利息覆蓋率不少於2.50比1.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續)

無抵押信貸融通(續)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續)

遵守契諾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一般及財務契諾。

強制預先付款

根據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倘本集團的控制權出現變動或出售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或業務，放款人將獲允許取消其承諾，並可要求本集團預先悉數支付循環信貸融通或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控制權變動之定義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未能成為(直接或間接)本公司超過50%的擁有普通股投票權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或本公司不再為美高梅金殿超濠全部股本直接或間接的實益擁有人(除美高梅金殿超濠股本中為遵守澳門人擁有權規定而制訂僅具名義經濟利益的任何部分外)。

違約事件

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設有若干違約事件，包括失去批給(定義見本報告)，以及若干與本集團有關的無力償債相關程序。

抵押及擔保

概無就循環信貸融通及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提供抵押或擔保。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償還籌碼負債 ⁽¹⁾	2,065,757	1,682,714
客戶按金及其他 ⁽¹⁾	569,997	619,946
應計員工成本	516,963	664,0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4,482	377,809
會籍計劃負債 ⁽¹⁾	146,390	145,875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	81,067	224,822
應付貿易款項	32,676	69,066
應付博彩稅	26,888	838,340
其他娛樂場負債	7,409	215,757
	3,701,629	4,838,355
流動	3,694,913	4,825,255
非流動	6,716	13,100
	3,701,629	4,838,355

(1) 該結餘指本集團與客戶合同相關的主要負債。預期該等負債通常於被購買、賺取或存入後的一年內確認為收入或以現金形式被贖回。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30日內	8,894	60,316
31日至60日	903	6,831
61日至90日	17,882	1,025
91日至120日	563	68
超過120日	4,434	826
	32,676	69,066

購入貨物及服務的平均信貸期限為一個月。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簡明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淨現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035,310)	2,826,338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004,379)	(163,877)
營運資金的其他變動	41,367	(120,028)
經營(所用)/產生的現金	(1,998,322)	2,542,433
已繳所得稅	(12,835)	(11,487)
退回所得稅	—	170
已收利息	7,242	12,226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2,003,915)	2,543,342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09,208,588股(2019年12月31日：98,167,388股)，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9%(2019年12月31日：2.6%)。

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2020年6月30日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2020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授出 (未經審核)	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於 2020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董事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3,500,000	—	—	—	3,500,000
僱員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4,109,400	—	—	(80,000)	4,029,400
僱員	2011年8月22日	2012年8月2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120	625,000	—	—	—	625,000
僱員	2011年9月1日	2012年8月3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4.780	750,000	—	—	—	750,000
顧問	2012年2月23日	2013年2月2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3.820	775,000	—	—	—	775,000
僱員	2013年2月26日	2014年2月25日至 2023年2月26日	18.740	50,000	—	—	—	50,000
僱員	2013年5月15日	2014年5月14日至 2023年5月15日	20.350	25,000	—	—	—	25,00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2020年6月30日(續)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2020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購股權數目			於 2020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授出 (未經審核)	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僱員	2014年2月24日	2015年2月23日至 2024年2月24日	32.250	700,000	—	—	—	700,000
董事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3,200,000	—	—	—	3,200,000
僱員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11,350,000	—	—	(470,000)	10,880,000
顧問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400,000	—	—	—	400,000
僱員	2014年8月15日	2015年8月15日至 2024年8月14日	26.350	180,000	—	—	—	180,000
僱員	2014年11月17日	2015年11月17日至 2024年11月16日	24.120	800,000	—	—	—	800,000
僱員	2015年2月25日	2016年2月25日至 2025年2月24日	19.240	257,500	—	—	(50,000)	207,500
僱員	2015年5月15日	2016年5月15日至 2025年5月14日	15.100	170,000	—	—	—	170,000
董事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2,753,600	—	—	—	2,753,600
僱員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5,164,388	—	—	(67,000)	5,097,388
顧問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478,800	—	—	—	478,800
僱員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8月17日至 2025年8月16日	16.470	285,000	—	—	—	285,000
僱員	2015年11月16日	2016年11月16日至 2025年11月15日	11.450	780,000	—	—	(40,000)	740,000
僱員	2016年2月23日	2017年2月23日至 2026年2月22日	9.130	135,000	—	—	—	135,000
僱員	2016年5月16日	2017年5月16日至 2026年5月15日	10.480	137,500	—	—	—	137,500
董事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3,535,200	—	—	—	3,535,200
僱員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8,064,600	—	(168,200)	(157,600)	7,738,800
顧問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550,000	—	—	—	550,000
董事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106,400	—	—	—	2,106,400
僱員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6,972,200	—	(81,000)	(67,300)	6,823,900
顧問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63,600	—	—	—	263,600
僱員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15日至 2026年11月14日	14.650	350,000	—	—	(12,500)	337,500
僱員	2017年2月21日	2018年2月21日至 2027年2月20日	14.500	1,275,000	—	—	(75,000)	1,200,000
僱員	2017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至 2027年5月14日	16.990	370,000	—	—	—	370,000
董事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2,220,000	—	—	—	2,220,000
僱員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7,196,100	—	—	(531,200)	6,664,90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2019年6月30日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2019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購股權數目			於 2019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授出 (未經審核)	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董事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3,500,000	—	—	—	3,500,000
僱員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620	4,109,400	—	—	—	4,109,400
僱員	2011年8月22日	2012年8月2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5.120	625,000	—	—	—	625,000
僱員	2011年9月1日	2012年8月31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4.780	750,000	—	—	—	750,000
顧問	2012年2月23日	2013年2月22日至 2021年5月10日	13.820	775,000	—	—	—	775,000
僱員	2013年2月26日	2014年2月25日至 2023年2月26日	18.740	50,000	—	—	—	50,000
僱員	2013年5月15日	2014年5月14日至 2023年5月15日	20.350	25,000	—	—	—	25,000
僱員	2014年2月24日	2015年2月23日至 2024年2月24日	32.250	700,000	—	—	—	700,000
董事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3,200,000	—	—	—	3,200,000
僱員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11,625,000	—	—	(275,000)	11,350,000
顧問	2014年6月3日	2015年6月2日至 2024年6月2日	26.850	400,000	—	—	—	400,000
僱員	2014年8月15日	2015年8月15日至 2024年8月14日	26.350	180,000	—	—	—	180,000
僱員	2014年11月17日	2015年11月17日至 2024年11月16日	24.120	800,000	—	—	—	800,000
僱員	2015年2月25日	2016年2月25日至 2025年2月24日	19.240	257,500	—	—	—	257,500
僱員	2015年5月15日	2016年5月15日至 2025年5月14日	15.100	595,000	—	(87,500)	(187,500)	320,000
董事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2,753,600	—	—	—	2,753,600
僱員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5,219,888	—	(27,100)	(28,400)	5,164,388
顧問	2015年6月3日	2016年6月3日至 2025年6月2日	14.090	478,800	—	—	—	478,800
僱員	2015年8月17日	2016年8月17日至 2025年8月16日	16.470	285,000	—	—	—	285,000
僱員	2015年11月16日	2016年11月16日至 2025年11月15日	11.450	780,000	—	—	—	780,000
僱員	2016年2月23日	2017年2月23日至 2026年2月22日	9.130	135,000	—	—	—	135,000
僱員	2016年5月16日	2017年5月16日至 2026年5月15日	10.480	187,500	—	(25,000)	(25,000)	137,500
董事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3,535,200	—	—	—	3,535,200
僱員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8,674,000	—	(115,000)	(265,100)	8,293,900
顧問	2016年6月3日	2017年6月3日至 2026年6月2日	10.900	550,000	—	—	—	550,000
董事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106,400	—	—	—	2,106,400
僱員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7,101,300	—	(37,900)	—	7,063,40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

2019年6月30日 (續)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2019年1月1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授出 (未經審核)	期內行使 (未經審核)	期內沒收 (未經審核)	於 2019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未經審核)
顧問	2016年8月23日	2017年8月23日至 2026年8月22日	11.740	263,600	—	—	—	263,600
僱員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15日至 2026年11月14日	14.650	400,000	—	—	(25,000)	375,000
僱員	2017年2月21日	2018年2月21日至 2027年2月20日	14.500	1,307,500	—	(12,500)	—	1,295,000
僱員	2017年5月15日	2018年5月15日至 2027年5月14日	16.990	382,500	—	—	(12,500)	370,000
董事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2,220,000	—	—	—	2,220,000
僱員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7,719,200	—	—	(295,500)	7,423,700
顧問	2017年6月5日	2018年6月5日至 2027年6月4日	17.132	214,800	—	—	—	214,800
僱員	2017年8月15日	2018年8月15日至 2027年8月14日	15.910	355,000	—	—	(25,000)	330,000
僱員	2017年11月15日	2018年11月15日至 2027年11月14日	19.240	400,000	—	—	—	400,000
僱員	2018年2月23日	2019年2月23日至 2028年2月22日	23.200	1,215,000	—	—	(37,500)	1,177,500
僱員	2018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5日至 2028年5月14日	23.130	370,000	—	—	—	370,000
董事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1,629,600	—	—	—	1,629,600
僱員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6,358,800	—	—	(251,000)	6,107,800
顧問	2018年6月4日	2019年6月4日至 2028年6月3日	22.510	153,600	—	—	—	153,600
僱員	2018年8月15日	2019年8月15日至 2028年8月14日	15.952	200,000	—	—	—	200,000
僱員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至 2028年11月14日	11.940	110,000	—	—	—	110,000
僱員	2019年4月4日	2020年4月4日至 2029年4月3日	17.500	—	150,000	—	—	150,000
僱員	2019年5月15日	2020年5月15日至 2029年5月14日	14.292	—	550,000	—	—	550,000
董事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	3,992,400	—	—	3,992,400
僱員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	11,806,000	—	—	11,806,000
顧問	2019年6月6日	2020年6月6日至 2029年6月5日	11.744	—	275,200	—	—	275,200
				82,698,188	16,773,600	(305,000)	(1,427,500)	97,739,288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17.54港元	11.88港元	12.61港元	18.44港元	16.57港元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57,500,838

授出的購股權可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歸屬25%。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股權於2020年4月1日、2020年5月15日及2020年6月3日授出，其估計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分別為每股2.90港元、3.31港元及3.34港元。本公司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價值。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價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其變動可對公平價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該模式就期內授出之購股權的重要輸入資料包括以下各項：

於2020年4月1日及2020年5月15日授出之購股權

無風險利率	每年1.573%至1.614%
預期股息率	每年0.87%
預計年期	4.44至6.35年
預期波幅	每年43.17%

於2020年6月3日授出之購股權

無風險利率	每年0.590%至0.611%
預期股息率	每年1.21%
預計年期	4.54至6.41年
預期波幅	每年43.36%

期內所授出購股權估值所用之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的預計年期乃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歸屬期、行使期及僱員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作出調整。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為2,480萬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310萬港元)。

20. 或然負債

a) 擔保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向若干參與方發出銀行擔保合共10.952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10.952億港元)，其中按轉批給合同及美獅美高梅土地批給合同的規定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發出10.914億港元(2019年12月31日：10.914億港元)，以一家公司(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擁有非控股實益權益)為受益人發出60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60萬港元)，並以若干賣方為受益人發出320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320萬港元)。

b) 訴訟

有人聲稱於澳門美高梅開展業務的博彩中介人存放現金存款而於澳門初級法院向兩名獨立的澳門博彩中介人提起三宗法律訴訟，而本集團為被告之一，原因是根據《第6/2002號行政法規》第29條，博彩承批公司對於由博彩中介人在其娛樂場進行的活動應負連帶責任。本集團擬就該等索償繼續作出積極抗辯。管理層認為該等訴訟的結果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資本承擔

本集團根據建築合約及其他資本相關協議擁有以下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資本承擔：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入賬	58,768	110,651

22. 其他承擔

轉批給

根據與澳門政府簽訂的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的轉批給合同及轉批給延長合同，美高梅金殿超濠承諾以下事項：

- i) 向澳門政府支付固定年度出讓金3,000萬澳門元(相等於約2,910萬港元)。
- ii) 按照本集團營運的賭枱及博彩機數目及類型向澳門政府支付可變出讓金。可變出讓金的計算方法如下：
 - 每張貴賓賭枱每年300,000澳門元(相等於約291,262港元)；
 - 每張主場地賭枱每年150,000澳門元(相等於約145,631港元)；及
 - 每部接電或機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每年1,000澳門元(相等於約971港元)。
- iii) 向澳門政府支付博彩收益總額4%的款項，作為對公共發展及社會相關之貢獻。
- iv) 每月向澳門政府支付相等於博彩收益總額35%的金額的特別博彩稅。

根據於2020年6月30日經營的賭枱及運營的博彩機的數目及類型，本集團有義務根據轉批給合同作出最低未來付款約2.726億澳門元(相等於約2.646億港元)。

若干用於娛樂場經營的物業及設備須於轉批給延長合同屆滿時無償交還給澳門政府。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除附註20所述擔保之外，有關本集團及其他關聯方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 (a)(i)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直接控股公司擁有的公司及其中一名董事擁有非控股實益權益的公司的結餘。該等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 (a)(ii)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擁有非控股實益權益的公司90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1,260萬港元)及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430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3,550萬港元)結餘。該等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就貿易結餘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30日內	5,170	35,962
31至60日	—	306
61至90日	—	3,818
91至120日	—	4,004
超過120日	—	3,995
	5,170	48,085

- (a)(iii)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與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擁有非控股實益權益的公司訂立的租賃協議有關的租賃負債為690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770萬港元)。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公司的重大交易如下：

關聯方	交易類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 擁有非控股 實益權益的公司	與房屋租賃相關的開支	648	2,285
	旅遊、住宿及交通開支 (扣除折扣)	16,536	42,650
	租賃負債利息收入	115	135
最終控股公司	市場推廣費用	2,457	7,176
	市場推廣收入	—	(17)
股東共同擁有的公司	牌照費 (附註)	41,482	197,028

附註：

根據本公司、美高梅金殿超濠、MGM Branding、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MRIH及NCE於2011年5月17日訂立的品牌協議，本集團已獲授予有償使用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所擁有的若干商標。該品牌協議自2011年6月3日起生效，並於2020年3月31日屆滿。根據品牌協議的條款，本集團須支付按其每月綜合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1.75%計算的年度牌照費，且受限於年度上限。如本集團於品牌協議期限內開張額外物業，則年度上限金額將於相關物業開業經營的該曆年內增加2,000萬美元(「額外物業上限增長」)。額外物業上限增長亦將適用於隨後各個曆年，且亦須按每年20%的比率增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年度上限分別為1.290億美元(相等於約10.025億港元)及2,880萬美元(相等於約2.238億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的年度上限分別為1.075億美元(相等於約8.424億港元)及2,400萬美元(相等於約1.881億港元)。第一份重續品牌協議已於2019年9月30日訂立，以取代及重續品牌協議，自2020年4月1日起生效並將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根據第一份重續品牌協議，美高梅澳門及美獅美高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82,300,000美元(相當於約6.394億港元)。

此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擁有非控股實益權益的若干實體、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以及本公司若干同系附屬公司不時代表彼此收取及/或支付款項，就此並無收取服務費。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續)

(c) 對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82,674	73,483
離職後福利	1,585	1,47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3,345	18,818
	97,604	93,774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董事會依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詞彙

本中期報告所用釋義及詞彙

「2024年票據」	指	本金總額7.50億美元(約58.5億港元)的5.375%於2024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無抵押票據
「2025年票據」	指	本金總額5.00億美元(約37.5億港元)的5.25%於2025年6月18日到期的優先無抵押票據
「2026年票據」	指	本金總額7.50億美元(約58.5億港元)的5.875%於2026年5月15日到期的優先無抵押票據
「聯繫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名指定人士或受該名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名指定人士共同受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品牌協議」	指	本公司、美高梅金殿超濠、MGM Branding、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MRIH及NCE於2011年5月17日訂立的品牌協議
「娛樂場」	指	提供娛樂場博彩的博彩設施，包括賭枱、角子機及其他電子遊戲以及其他幸運博彩
「娛樂場收益」	指	來自娛樂場博彩活動的收益(賭枱總贏額及角子機總贏額)，扣除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僅就本中期報告的地理及統計數據提述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籌碼」	指	娛樂場向客戶發出通常為塑膠片的代幣以換取現金或信貸，可用(代替現金)在賭枱落注
「本公司」或「美高梅中國」	指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2010年7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承批公司」	指	關於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博彩業務的批給持有人
「路氹」	指	位於澳門氹仔與路環兩島之間經填海後的地區
「路氹土地」	指	向澳門政府租賃位於路氹的一幅面積為71,833平方米的土地，自2013年1月9日起初步為期25年

「博彩監察協調局」	指	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葡文為「Direcção de Inspeção e Coordenação de Jogos」)，為澳門公共行政部門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投注額」	指	於賭枱換取籌碼的博彩借據款項及存入賭枱銀箱的現金數目
「統查局」	指	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第一份重續品牌協議」	指	本公司、美高梅金殿超濠、MGM Branding、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MRIH及NCE於2019年9月30日訂立的第一份重續品牌協議
「博彩區」	指	提供包括賭枱、電子遊戲、角子機及其他娛樂場遊戲但未獲澳門政府指定為娛樂場的博彩設施
「博彩中介人」	指	獲博彩監察協調局發牌及註冊的人士或公司，透過安排若干服務(包括提供信貸、交通、住宿、膳食及娛樂)向客戶推廣幸運博彩或其他娛樂場博彩，其活動受博彩中介人條例所規管
「博彩中介人條例」	指	澳門第6/2002號行政條例(經澳門第27/2009號行政條例修訂)
「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	指	Grand Paradise Macau Limited，一家於馬恩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何超瓊全資擁有
「博彩收益總額」或「總贏額」	指	所有娛樂場博彩活動合共產生的總贏額，扣除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前計算
「賭枱總贏額」	指	保留作為贏額的投注額(我們的主場地娛樂場分部)或轉碼數(我們的貴賓娛樂場分部)。我們於扣除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後記錄此數額及角子機總贏額作為娛樂場收益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方，以及由有關附屬公司進行的業務，除非文義清楚說明僅指本公司而非本集團則除外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高價值主場地客戶」	指	包括主要為散客及到澳門日間旅遊的中國遊客。本公司的中高端客戶一般不會獲得等同貴賓客戶的豪華設施招待，但可享多種中高端設施及客戶會籍計劃，例如預留正常博彩樓層及多項其他服務的位置，此等安排不適用於一般大眾市場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詞彙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娛樂場貴賓計劃」	指	內部市場推廣計劃，據此，我們直接向博彩客戶（包括高端或中高端客戶）推廣我們的娛樂場度假村。該等客戶獲邀可合資格參與各項博彩回饋計劃，據此，根據其投注額水平賺取現金佣金及房間、餐飲及其他免費津貼。我們通常會按對該等客戶的認識、其財政背景及付款記錄而提供信貸
「拉斯維加斯」	指	內華達州博彩管理局(Nevada Gaming Control Board)所定義的拉斯維加斯博彩市場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政府」	指	澳門當地政府
「主場地」	指	包括向我們的中場客戶提供的各種博彩產品
「主場地客戶」	指	非泥碼客戶或現金籌碼客戶
「博彩借據」	指	博彩客戶結欠娛樂場或博彩經營者債項的憑證
「MGM Branding」	指	MGM Branding and Development Holdings,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及何超瓊平等地直接或間接共同全資擁有
「美獅美高梅」	指	位於路氹土地的集娛樂場、酒店及娛樂綜合項目
「美高梅金殿超濠」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6月17日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一家股份有限私營公司（「sociedade anónima」），其為三名獲轉批給人之一，亦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MGM Growth Properties」	指	MGM Growth Properties LLC，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特拉華州公司（股份代號：MGP），為房地產投資基金及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澳門美高梅」	指	於澳門的度假村及娛樂場物業，由美高梅金殿超濠擁有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	指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於特拉華州註冊成立且以股票代號「MGM」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MRIH」	指	MGM Res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一家於馬恩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為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元，澳門的法定貨幣
「NCE」	指	New Corporate Enterprise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何超瓊女士全資擁有
「入住率」	指	入住酒店客房晚上總數佔可供使用酒店客房晚上總數的百分比
「何超瓊」	指	何超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聯席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循環信貸融通」	指	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日期為 2019 年 8 月 12 日的循環信貸融通，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總額為 97.5 億港元的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 2024 年 5 月 15 日（於 2020 年 2 月 21 日及 2020 年 4 月 9 日修訂）
「每間可供 入住客房收益」	指	每間可供入住客房收益，包括佣金、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
「泥碼」	指	外型可予辨識的籌碼，用作記錄貴賓投注額，以計算應付博彩中介人及個別貴賓客戶的佣金及其他津貼
「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	指	本公司與若干放款人訂立日期為 2020 年 5 月 26 日的第二項循環信貸融通，據此，放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無抵押循環信貸融通，最後到期日為 2024 年 5 月 15 日，初步總額為 23.4 億港元，於 2020 年 6 月 29 日增至 31.2 億港元，並設有增加選擇權，本公司據此可將融通金額增至最多 39 億港元，惟須受限於若干條件
「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	指	由美高梅中國、美高梅金殿超濠、美高梅金殿超濠（香港）有限公司、金飯碗有限公司、MGM – Security Services, Ltd. 及 Bank of America, N.A. 訂立日期為 2015 年 6 月 9 日的第二度經修訂信貸協議，已由日期為 2016 年 2 月 2 日的第三度補充協議、日期為 2017 年 2 月 15 日的第四度補充協議、日期為 2018 年 6 月 15 日的第五度補充協議及日期為 2019 年 4 月 15 日的第六度補充協議所修訂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詞彙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不時的持有人
「澳博」	指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三家承批公司之一
「角子機投注額」	指	來自銀箱內硬幣及鈔票的角子機下注信貸總額，加通過免現金下注系統投入角子機的任何電子貨幣轉賬的價值
「角子機」	指	由單一玩家操作的博彩機及電子多玩家博彩機
「角子機總贏額」	指	保留作為贏額的角子機投注額。我們於扣除免費津貼及其他獎勵後記錄此數額及賭枱總贏額作為娛樂場收益
「轉批給」、 「轉批給合同」或 「轉批給延長合同」	指	澳博及美高梅金殿超濠於 2005 年 4 月 19 日訂立的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娛樂場內經營幸運博彩或其他博彩的協議，經日期為 2019 年 3 月 15 日的轉批給延長合同延長至 2022 年 6 月 26 日
「獲轉批給人」	指	關於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博彩遊戲的轉批給持有人
「賭枱」	指	一般的娛樂場博彩，包括百家樂、21 點及骰寶、花旗骰及輪盤等紙牌遊戲
「轉碼數」	指	我們相關附屬公司贏得的所有泥碼投注總額（不可兌換籌碼購買額加不可兌換籌碼交易額減去不可兌換籌碼退還額）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土及由其所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貴賓」或「貴賓客戶」	指	參加我們的娛樂場貴賓計劃或我們任何一家博彩中介人的貴賓計劃的客戶
「入場人次」	指	就我們的物業的入場人次而言，我們的物業於指定期間錄得的進場次數。我們於物業的各個入口安裝可計算訪客人數（包括多次進入的訪客）的數碼相機，根據數碼相機於指定日期所收集的信息估算我們物業的入場人次
「%」	指	百分比

Design by MO-Design LTD., a local Macau SME. Typeset and production by iLink Group Limited.



This interim report is printed on FSC[™] Certified Paper and other controlled material. Pulps used are chlorine-free and acid-free. The FSC[™] label identifies products which contain paper from responsible source.